

證券代號：3162  
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newmops.tse.com.tw>



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UNITED ALLOY-TECH. COMPANY

一百零四年度

年 報

中華民國一百零五年五月二十四日

一、本公司發言人

發言人姓名：黃 瑞 琴

職 稱：執 行 長

電 話：03-4775846

電子郵件信箱：uatc8-alloy@umail.hinet.net

代理發言人姓名：簡 永 杉

職 稱：執 行 長

電 話：03-4775846

電子郵件信箱：uatc2-alloy@umail.hinet.net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桃園市新屋區社子村 2 鄰 6-2 號

工 廠：桃園市新屋區社子村 2 鄰 6-2 號

電 話：03-4775839,4775840

傳 真：03-4777563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八十三號五樓

網 址：<http://ecorp.chinatrust.com.tw/cts/index.jsp>

電 話：02-6636556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李麗鳳會計師、謝明忠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網 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 話：02-254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六、本公司網址：<http://www.al-alloy.com.tw>

# 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股東常會年報目錄

	<u>頁次</u>
壹、 致股東報告書	
一、 一百零四年度營業結果.....	1
二、 一百零五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1
三、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3
四、 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	3
貳、 公司簡介	
一、 設立日期.....	4
二、 公司沿革.....	4
參、 公司治理報告	
一、 組織系統.....	5
二、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6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3
四、 會計師公費.....	18
五、 會計師更換資訊.....	19
六、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19
七、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9
八、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與訓練情形.....	20
九、 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21
十、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21
肆、 募資情形	
一、 資本及股份辦理情形.....	22
二、 公司債辦理情形.....	25
三、 特別股辦理情形.....	25
四、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25
五、 員工認股權證辦理情形.....	25
六、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25
七、 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25
伍、 營運概況	
一、 業務內容.....	26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32
三、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訊.....	38

四、環保支出資訊.....	39
五、勞資關係.....	39
六、重要契約.....	40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41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49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50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50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表.....	50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50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51
二、經營結果.....	51
三、現金流量.....	5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5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53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及評估.....	53
七、其他重要事項.....	55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56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58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5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58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83

# 壹、致股東報告書

親愛的股東小姐/先生們：

茲以至誠歡迎各位股東小姐/先生在百忙之中，撥冗參加本公司一百零五年股東常會，本人在此，謹對各股東歷年來對公司之支持與協助，表示由衷感謝之意。

一百零四年度在持續低迷的經濟情況下，公司經過各崗位同仁的努力，歷經複雜的經營環境，營業淨利較前年度由虧轉盈，但國際景氣不振仍造成在一百零四年度表現不如預期。

公司為改變一百零四年經營情況，在產品應用上，將持續推廣附加價值較高之鋁合金產品，淘汰利潤較低之產品，憑藉自己擁有完整的生產系統及核心技術能力，發展其他如銅合金等其他金屬產品。除持續在自行車零組件領域中擴展，同時在汽車材料、電動車材料、3C類電子產品、電子產品、國防工業用、電氣產品，鋁、銅合金及其他金屬等產製品延伸，期民國一百零五年為股東創造最大效益。

董事長：徐永誠

## 一、一百零四年度營業結果

###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一百零四年度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790,958 仟元，較一百零三年度營業收入 805,092 仟元減少 14,134 仟元，年成長率為負 1.76%，主要係營業收入減少所致。

###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並未公布一百零四年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分析本年度的財務收支，全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為 56,932 仟元，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為 12,836 仟元，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為 36,348 仟元，故本期淨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12,927 仟元，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為 64,729 仟元。

### (四)研究發展狀況

項次	新技術或新產品	年度
1	2007系列不含鉛鋁合金	96
2	2007系列不含鉛鋁合金改良型	97
3	5056相機鏡頭鍛造管	98
4	電力輸送網連結器	101
5	輕比重高強度鋁合金	101
6	6000系列鋁合金再改良型	104

## 二、一百零五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 (一)經營方針

#### 1.行銷策略

鞏固現有優質客戶，維持良好夥伴關係，以創造雙贏利基、增加已開發市場之佔有率，持續對大陸內需市場之開拓，開創客製化產品、強化產品之品質與建立產品

之特色，並機動搭配客戶之行銷策略，持續開發 OEM 國際大廠及積極研發爭取 ODM 合作機會，擴大業務發展，區域化服務，推銷自有開發產品。

## 2. 生產政策

依各廠產能特性適當調整生產產品，開拓銅及其他金屬製品業務，搭配市場進行區域化生產型態，依客製化需求進行生產規劃，嚴格控制生產成本，不斷追求製程合理化，繼續努力提升產品品質杜絕浪費，以保持並提升公司產品的市場競爭力。

## 3. 研發與產品發展策略：改善及創新是我們不變的基本精神。

### (1) 自行車、電動車零件：

A. 高級碳纖車架及鋁合金車架接頭、連桿，擴大已有的市場佔有率。強化台灣總廠 CAD/CAM/CAE 的應用，增加模具壽命，降低模具成本，縮短開模時間，以更好的品質及成本，穩固市場佔有率。

B. 電動車馬達座鍛造後 CNC 加工，助動車及相關電動車產品開發生產。

### (2) 電腦電工材料.零件：

強化生產環保鋁合金材料及高伏壓鋁合金電工材料技術，積極開拓 3C 類及電工用產品客戶。

### (3) 汽車材料零件：

運用台灣總廠 CAD/CAM/CAE 的應用，加強大型鍛件的技術系統，搭配海外子孫公司的生產優勢，拓展大陸汽車零組件的市場開發。

### (4) 鋁合金薄板(用在手機外殼、PC 板生產、未來的汽車鈹金)的生產系統建立。

### (5) 研發特殊合金製品之多元應用，建立差異化競爭優勢。

### (6) 銅及其他金屬製品商品化應用，開創新競爭市場。

## 4. 管理策略

持續落實內部各廠預算制度，確實掌控成本。深耕員工教育訓練，落實公司文化在每一位員工身上。健全公司體質，強化各項管理規章，以提昇公司經營管理績效。

##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 106 年度預計銷售數量

單位：公斤

主要產品	數量	佔營收比例
自行車零件	3,224,340	51.18%
電動車零件	613,620	9.74%
電腦電工材料.零件	1,409,310	22.37%
汽車材料零件	818,370	12.99%
高強度合金材料零件	234,360	3.72%
合計	6,300,000	100.00%

公司近幾年除維持原有穩定客戶群外，另積極推展銅合金及其他合金產品相關業務之客戶，以增加現有現有客戶群之外的營業收入，此新增之業務對公司在市場的佔有率有相當的競爭性，對公司形象之提升亦有助力。

###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 1.生產方面

- (1)提高生產毛利率，摒除不經濟的生產浪費，以取得成本競爭優勢，依各廠產能特性適當擴充，降低生產線之重工率及損耗率，提升產品之生產效率及良品率、加強各廠之品質控制政策，以優良之品質及交期爭取客戶之認同。嚴格控制生產成本，保持公司市場競爭力。建立良好的產品形象。
- (2)提昇技術能力，區隔市場價值，進行差異化競爭。

#### 2.銷售方面

鞏固現有 OEM 大廠客戶之訂單，且持續開發國內外潛在 OEM/ODM 客戶，並拓展自行車類以外之客戶，分散單一產品風險。擴大全球銷售及售後服務網路，提升市場佔有率。持續積極與國際知名大廠進行行銷策略合作。運用網際網路的發展，除了架設公司網站、加強自有產品之行銷外，另積極參與國際性展覽，提升公司之形象及產品之知名度。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詳本年報第 31 頁（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詳本年報第 35 頁（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董事長：徐永誠



經理人：黃瑞琴



會計主管：徐璫密



##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80 年 11 月 2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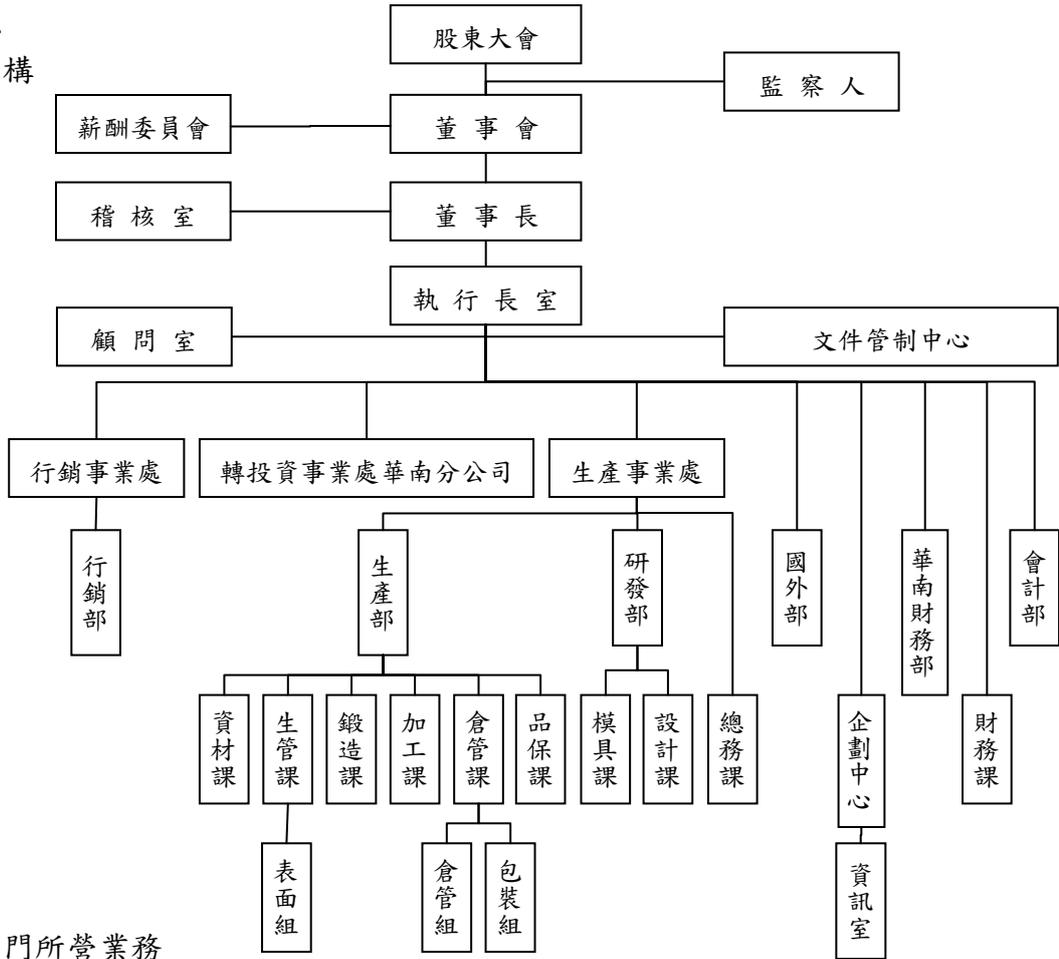
二、公司沿革：

民國 80 年 11 月	設立於楊梅：資本額為新台幣 500 萬元整。
民國 83 年 3 月	公司重組，並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2,100 萬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2,600 萬元。
民國 83 年 8 月	公司轉型開始從事鋁合金鍛造、鍛模設計製造及自行車零件生產。
民國 84 年 9 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3,400 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6,000 萬元整。
民國 85 年 1 月	增加特殊鋁合金煉製、並提供特殊鋁合金給客戶，鋁合金鍛造管開發完成以及汽車零件生產。
民國 85 年 8 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2,000 萬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8,000 萬元整。
民國 86 年 11 月	轉投資成立香港亨泰有限公司，並以委託加工方式，將毛利率較低之產品委託亨泰生產。
民國 87 年 4 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4,610 萬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12,610 萬元整。
民國 87 年 7 月	與擠型廠合作開發無縫管生產成功、並銷售，自行車後避震器開發成功銷售。
民國 87 年 10 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2,224 萬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14,834 萬元整。
民國 88 年 10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共新台幣 2,225 萬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17,059 萬元。
民國 89 年 6 月	經由第三地轉投資大陸廣州精確硬質合金科技有限公司，同年 11 月開始生產。
民國 89 年 10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233 萬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17,292 萬元。
民國 90 年 4 月	經由第三地轉投資大陸深圳精攻旺機械(深圳)有限公司。
民國 90 年 7 月	7 月 18 日成為股票公開發行公司。
民國 90 年 10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共新台幣 606 萬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17,898 萬元。
民國 91 年 10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588 萬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18,486 萬元。
民國 92 年 6 月	6 月 13 日成為興櫃股票公司。
民國 92 年 10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814 萬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19,300 萬元。
民國 93 年 8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2,093 萬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21,393 萬元。
民國 94 年 5 月	5 月 2 日證期局核准上櫃。
民國 94 年 7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2,638 萬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24,032 萬元。
民國 94 年 10 月	10 月 3 日正式掛牌上櫃股票買賣。
民國 95 年 7 月	轉投資大陸惠州精攻旺硬質合金有限公司。
民國 95 年 8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2,848 萬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26,880 萬元。
民國 95 年 10 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4,000 萬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30,880 萬元整。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5,000 萬元整。
民國 96 年 8 月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121 萬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31,001 萬元。
民國 96 年 9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1,747 萬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1940 萬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34,688 萬元。
民國 96 年 11 月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903 萬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35,592 萬元。
民國 97 年 3 月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878 萬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36,470 萬元。
民國 97 年 8 月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324 萬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36,795 萬元。
民國 97 年 9 月	盈餘轉增資 3,856 萬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40,651 萬元。
民國 97 年 10 月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14 萬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40,665 萬元。
民國 98 年 9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3,670 萬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574 萬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44,910 萬元。
民國 98 年 12 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5,000 萬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49,910 萬元整。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5,000 萬元整。
民國 99 年 5 月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3,975 萬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53,885 萬元。
民國 99 年 8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245 萬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868 萬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54,997 萬元。
民國 100 年 4 月	轉投資大陸東台精攻旺硬質合金科技有限公司。
民國 100 年 9 月	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1,534 萬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56,531 萬元。
民國 102 年 3 月	開發銅金屬製品成功生產銷售。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一、組織系統

#### (一)組織結構



#### (二)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別	業務範圍
董 事 長 室	1.負責集團營運、控管、系統運作監督與指導。 2.國外前瞻市場拓展。 3.各類高階工程技術問題處理與研發指導。
稽 核 室	1.內部稽核制度之建立、修訂及檢討。 2.內部控制制度之審核、檢討及稽核。 3.海外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評估檢討、規劃及稽核。
執 行 長 室	1.負責財務系統控管、資金管理、會計帳務稅務處理。 2.負責各生產、行銷及研發等單位之溝通、協調。 3.負責母公司及各子公司生產、銷售之統合及調度。 4.負責規劃各項投資計畫。
生 產 事 業 處	1.負責監督執行生產及研發等單位之溝通、協調。 2.負責監督執行母公司及各子公司生產、銷售之統合及調度。
行 銷 事 業 處	1.負責監督執行行銷單位之溝通、協調。 2.負責監督執行母公司及各子公司銷售、生產之統合及調度。
轉投資事業處 華南分公司	1.統籌管理國內外轉投資公司之營運。 2.不定期取得國內外轉投資公司之各項財務資訊。
行 銷 部	1.負責國內行銷與企劃開發相關業務。 2.負責產品銷售之拓展業務。
生 產 部	1.負責生產排程及產品製造。 2.負責原物料、成品之檢驗等品質控制之監控業務。 3.負責倉儲區原物料、成品之管理業務。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截止至停止過戶日：105年4月26日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年)	初次 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徐永誠	103.6.24	3	82.12.29	3,545,458	6.27	3,603,458	6.37	593,280	1.05	0	0	奧克拉荷馬大學材料學博士 精誠實業(股)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徐永安 徐永添 徐永國	兄弟 兄弟 兄弟	
董事	中華民國	徐永安	103.6.24	3	85.09.17	2,915,264	5.16	2,915,264	5.16	799,019	1.41	0	0	國小 精誠實業(股)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長 監察人	徐永誠 徐永添 徐永國	兄弟 兄弟 兄弟	
董事	中華民國	簡永杉	103.6.24	3	82.12.29	808,462	1.43	808,462	1.43	86,525	0.15	0	0	政戰學校 民源公司負責人	精誠實業(股)有限公司董事長 精誠實業(股)有限公司執行長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黃瑞琴	103.6.24	3	88.10.14	692,866	1.23	747,866	1.32	396,560	0.70	0	0	中國科技大學企管系 台灣東電化學計專員	精誠實業(股)有限公司執行長 精誠實業(股)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徐永添	103.6.24	3	103.6.24	420,082	0.74	420,082	0.74	36,781	0.07	0	0	萬能工專 光泉公司行銷專員	精誠實業(股)有限公司執行長 精誠實業(股)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長 監察人	徐永誠 徐永安 徐永國	兄弟 兄弟 兄弟
董事 (獨立)	中華民國	孫哲生	103.6.24	3	96.6.15	0	0	0	0	0	0	0	0	憲兵學校 新光保全關係企業台灣保全經理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獨立)	中華民國	楊忠城	103.6.24	3	103.6.24	0	0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經濟研究所博士 雲林科技大學會計系助理教授	雲林科技大學會計系助理教授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朱廣傑	103.6.24	3	90.6.19	624,392	1.10	624,392	1.10	194,526	0.34	0	0	台北商專高商部 高僑公司業務襄理	高僑公司業務襄理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徐永國	103.6.24	3	103.6.24	0	0	1,961	0	54	0	0	0	新竹師院研究所 桃園縣新坡國小校長	無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徐永誠 徐永安 徐永添	兄弟 兄弟 兄弟
監察人 (獨立)	中華民國	鄒育書	103.6.24	3	100.6.24	0	0	0	0	0	0	0	0	雲林科技大學管理學博士 大慶商工教師兼會計室副組長	間次大學會計系助理教授	無	無	無

1.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無。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股東代表者：無。

### 3.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1)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 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徐永誠			✓					✓		✓		✓	✓	無
徐永安			✓	✓				✓		✓		✓	✓	無
簡永杉			✓				✓	✓		✓	✓	✓	✓	無
黃瑞琴			✓				✓	✓		✓	✓	✓	✓	無
徐永添			✓					✓		✓		✓	✓	無
吳坤達			✓	✓	✓	✓	✓	✓	✓	✓	✓	✓	✓	無
孫哲生			✓	✓	✓	✓	✓	✓	✓	✓	✓	✓	✓	無
楊忠城	✓	✓	✓	✓	✓	✓	✓	✓	✓	✓	✓	✓	✓	無
朱廣傑			✓	✓	✓		✓	✓	✓	✓	✓	✓	✓	無
徐永國			✓	✓				✓		✓		✓	✓	無
鄭育書	✓		✓	✓	✓	✓	✓	✓	✓	✓	✓	✓	✓	無

註 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等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職稱	國籍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徐永誠	94.06	3,603,458	6.37	593,280	1.05	0	0	奧克拉荷馬大學博士 精確實業董事長	United Alloy-Tech. (B.V.I.) Company Ltd. 負責人 香港亨泰有限公司負責人 精致旺機械(深圳)有限公司負責人 惠州精致旺硬質合金有限公司負責人 東台精致旺硬質合金科技有限公司負責人 常熟精致旺精密機械有限公司董事	副總經理	徐永添	兄弟
執行長	中華民國	簡永杉	93.05	808,462	1.43	86,525	0.15	0	0	政戰學校 民曙公司負責人	精致旺機械(深圳)有限公司董事 惠州精致旺硬質合金有限公司董事 常熟精致旺精密機械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執行長	中華民國	黃瑞琴	93.05	747,866	1.32	396,560	0.70	0	0	中國科技大學 台灣東電化會計專員	常熟精致旺精密機械有限公司董事 惠州精致旺硬質合金有限公司董事 東台精致旺硬質合金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生產事業部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徐永添	92.08	420,082	0.74	36,781	0.07	0	0	萬能工專 光泉公司行銷專員	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惠州精致旺硬質合金有限公司總經理 精致旺機械(深圳)有限公司總經理	董事長	徐永誠	兄弟
生產部協理	中華民國	徐誌男	94.08	671,523	1.19	0	0	0	0	淡江大學 高格軟體行銷專員	常熟精致旺精密機械有限公司負責人	無	無	無
研發部經理	中華民國	王永順	94.08	12,217	0.02	0	0	0	0	健行工專 精確實業研發人員	無	無	無	無
會計部主辦會計	中華民國	徐璫密	91.02	32,503	0.06	13,973	0.02	0	0	台中中商專 天盟實業會計人員	無	無	無	無
稽核室經理	中華民國	張惟盛	96.01	18,370	0.03	358	0.00	0	0	中國文化大學 大展綜合證券財務部	無	無	無	無

(三)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註1)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1)		無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註3)		業務執行費用(D) (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1)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註5)		退職退金(F) (註12) (註13)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註6)		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股數(H) (註7)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1)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董事長	徐永誠	0	0	0	0	0	0	0	0	2,420,800	2,420,8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8.67	28.67	0
董事	徐永安	0	0	0	0	126,000	126,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49	1.49	0
董事	簡永杉	0	0	0	0	0	0	0	0	1,391,716	1,391,716	111,062	111,062	0	0	0	0	0	0	0	0	0	17.8	17.8	0
董事	黃瑞琴	0	0	0	0	0	0	0	0	1,225,600	1,225,600	98,282	98,282	0	0	0	0	0	0	0	0	0	15.68	15.68	0
董事	徐永添	0	0	0	0	0	0	0	0	969,364	969,364	94,712	94,712	0	0	0	0	0	0	0	0	0	12.6	12.6	0
董事	孫哲生	0	0	0	0	129,000	129,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53	1.53	0
董事	楊忠城	0	0	0	0	129,000	129,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53	1.53	0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本公司(註9)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10)I
低於2,000,000元	徐永誠 徐永安 簡永杉 黃瑞琴 楊忠城	徐永誠 徐永安 簡永杉 黃瑞琴 楊忠城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無	徐永誠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無	無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無	無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無	無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無	無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	無	無
100,000,000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7	7

- 註1：董事姓名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最近年度虧損撥補議案，尚未經過股東會通過，故不適用。  
 註4：係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務提供）。  
 註5：係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註6：係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者取得員工紅利者。  
 註7：係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  
 註8：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各級距之董事姓名。  
 註10：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各級距之董事姓名。  
 註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 (2) 監察人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註1)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8)		有無領取自外以投資酬金
		報酬(A) (註2)		盈餘分配之酬勞 (B) (註3)		業務執行費用(C) (註4)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5)			
監察人	朱廣傑	0	0	0	0	132,000	132,000	1.56	1.56	0
監察人	徐永國	0	0	0	0	132,000	132,000	1.56	1.56	0
監察人	鄭育書	0	0	0	0	132,000	132,000	1.56	1.56	0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6)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E)(註7)
低於2,000,000元	朱廣傑 徐永國 鄭育書	朱廣傑 徐永國 鄭育書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無	無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無	無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無	無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無	無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無	無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	無	無
100,000,000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3	3

- 註1：監察人姓名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2：係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  
 註3：係最近年度虧損撥補議案，尚未經過股東會通過，故不適用。  
 註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務提供）。  
 註5：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各級距之監察人姓名。  
 註7：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各級距之監察人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註1)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 (B) (註10) (註11)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 (C) (註3)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 金額(D) (註4)				A、B、C及 D等四項總 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 (註9)		取得員工 認股權憑 證數額 (註5)		無 取 自 子 公 司 以 外 投 資 業 金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註6)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註6)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註6)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註5)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註6)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註6)	
								現 金 紅 利 金 額	股 票 紅 利 金 額	現 金 紅 利 金 額	股 票 紅 利 金 額					
執行長	簡永杉	1,186,000	1,186,000	111,062	111,062	205,716	205,716	0	0	0	0	17.8	17.8	0	0	無
執行長	黃瑞琴	1,006,000	1,006,000	98,282	98,282	219,600	219,600	0	0	0	0	15.68	15.68	0	0	無
副總經理	徐永添	904,000	904,000	94,712	94,712	65,364	65,364	0	0	0	0	12.6	12.6	0	0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7)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D
低於 2,000,000 元	簡永杉 黃瑞琴 徐永添	簡永杉 黃瑞琴 徐永添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無	無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無	無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無	無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無	無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無	無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3	3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

註3：係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

註4：係最近年度虧損撥補議案，尚未經過股東會通過，故不適用。

註5：係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

註6：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各級距之姓名。

註8：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各級距之姓名。

註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5 年 4 月 26 日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董事長	徐永誠	0	0	0	0
	執行長	簡永杉	0	0	0	0
	執行長	黃瑞琴	0	0	0	0
	副總經理	徐永添	0	0	0	0
	生產部協理	徐誌男	0	0	0	0
	主辦會計	徐璫密	0	0	0	0
	研發部經理	王永順	0	0	0	0
	稽核室經理	張惟盛	0	0	0	0

註：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之員工紅利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身分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酬金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		1,434	16.98	1,391	6.72%
監察人		396	4.69	324	1.57%
執行長及副總經理		3,587	42.48	3,527	17.04%

1.本公司 103 及預計 104 年度發放董事、監察人、董事長、執行長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如上表所示。

2.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酬金給付之政策、標準與組合係明訂於公司章程第廿六條，並提報年度股東會會議決議；對於本公司員工紅利之酬金則由本公司執行長依各員工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與貢獻議定相關報酬，也隨實際經營績效及評估未來風險做適當調整，並提請董事長核准通過。自 101 年度執行業務之董事暨協理級以上主管之員工紅利，皆由薪資報酬委員會進行議定，並提請董事會通過。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取得情形

經理人	職稱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解除限制權力				未解除限制權力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無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情形													

###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8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董事長	徐永誠	8	無	100%	
董事	徐永安	6	無	75%	
董事	簡永杉	8	無	100%	
董事	黃瑞琴	8	無	100%	
董事	徐永添	7	無	87.5%	
獨立董事	孫哲生	7	無	87.5%	
獨立董事	楊忠城	6	無	75%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無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不適用

(三)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8 次，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備註
監察人	朱廣傑	8	100%	
監察人	徐永國	8	100%	
獨立職能監察人	鄭育書	8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於列席董事會後與需要的部門主管進行員工及股東情況的了解。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於列席董事會後與稽核部門進行訪談，並於審查財報期間與會計師進行溝通。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秉持精確、誠信、服務的經營理念，運作誠信經營。	參酌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 √ √	由適當人員依股東所提之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進行處理並呈報上級單位回應及決策。 由專人對主要股東及最終控制者進行管理追蹤。 關係企業間由管理層級分層負責，資訊相互流通，但風險自行承擔。 訂有內部交易管理及重大訊息處理作業，防範內線交易。	參酌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 參酌內外部專業意見再行評估 參酌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 √ √	董事會成員因自己專業部分提出多元看法，並由管理單位適切執行。 除薪酬委員會外目前仍在規劃其設置時程。 董事會由專業成員組成，每年為公司提供其專業的最佳決策。 每年皆有對會計師做年度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並呈董事會討論。	參酌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 參酌內外部專業意見再行評估 參酌內外部專業意見再行評估 參酌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由專人負責與利害關係人溝通並妥適回應其重要社會責任議題。	參酌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目前與中國信託股務代理機構合作。	參酌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
六、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	規劃適宜之誠信經營揭露、蒐集及管理方式。	參酌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規劃多元性揭露資訊，幫助了解公司相關人員關係及其他重要資訊。	參酌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		參與公司治理自評，其部分未得分呈報上級單位，可於下次評鑑前改進。	參酌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

- (五)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依規定於100年12月30日董事會決議設置薪酬委員會並通過委員會組織規程，共設置三席委員職務，其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一、評估與監督公司整體薪酬政策。
  - 二、評估與核定董監事之薪酬水準。
  - 三、評估與核定協理職等以上或相當等級者主管之薪酬水準。
  - 四、依據公司目標、營運績效及競爭環境等因素不定期檢討董事及高階經理人(含協理職等以上主管)之薪酬。
  - 五、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情形(註1)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商 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具 有 商 務、法務、 財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召集人 獨立董事	楊忠城	✓	✓	✓	✓	✓	✓	✓	✓	✓	✓	✓	無	
委員 獨立董事	孫哲生			✓	✓	✓	✓	✓	✓	✓	✓	✓	無	
委員 其他	李秋萍			✓	✓	✓	✓	✓	✓	✓	✓	✓	無	

註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即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六、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3年6月24日至106年6月23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楊忠城	2	無	100%	
委員	孫哲生	2	無	100%	
委員	李秋萍	1	無	5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無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委員提議收集其他相關同業之薪資情形。					

(六)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V	V	<p>目前仍研擬適宜之相關社會責任政策，以求相關資源能妥適分配。</p> <p>於週會上進行企業責任之宣導教育。董事會及相關部門皆有兼任人員推動社會責任相關事宜。</p> <p>公司薪資報酬根據其員工工作能力及任職心態訂定，若有違社會責任則有相應的懲戒制度。</p>	<p>參酌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辦理</p> <p>參酌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辦理</p> <p>參酌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辦理</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V	V	<p>本公司屬金屬產業，生產過程的主要金屬皆回收再製，降低對環境的衝擊。</p> <p>依可回收特性建立完整之原材料使用程序，對耗用之材料進行系統性回收。</p> <p>進行高耗能製程的統計及監管，並按重點進行節能措施。</p>	<p>參酌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辦理</p> <p>參酌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辦理</p> <p>參酌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辦理</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p> <p>(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p> <p>(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p> <p>(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V	V	<p>公司不論本國籍或是外國籍皆依勞基法規定制定相關政策及程序。</p> <p>對員工申訴採開放的態度，並且依實際情況採取最佳的處理方法。</p> <p>定期對員工宣導安全與員工體檢</p> <p>每週週會進行員工溝通，重大議題則由勞資會議進行決策依據。</p> <p>對員工進行在職訓練，並適時輪調發展多元能力。</p> <p>公司未對最終消費者進行銷售，但有對產品投保責任險，以分散其有可能間接對最終消費者的損害。</p> <p>產品之行銷皆為客戶指定之標示，公司出具相應的檢測報告，並由客戶再製及再包裝後出售。</p> <p>對新進供應商會做基本信用徵信外，會做基本信用徵信外，也會至公開媒體查詢該供應商商譽及違法情事。</p> <p>若供應商有重大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會進行警告，會進行警告，並要求改進，若不改進將終止或解除契約</p>	<p>參酌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辦理</p> <p>參酌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辦理</p> <p>參酌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辦理</p> <p>參酌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辦理</p> <p>參酌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辦理</p> <p>參酌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辦理</p> <p>參酌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辦理</p> <p>參酌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辦理</p> <p>參酌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辦理</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p>	V		<p>規劃多元性揭露資訊，幫助了解公司其他重要資訊。</p>	<p>參酌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辦理</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依「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執行相關條文，未專文訂有公司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但運作管理依循主管機關要求，因此不適用差異情形。</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董事會成員發起員工定期進行社會捐助及不定期環保志工活動。</p>				
<p>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p>				

(七)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V	V	<p>本公司秉持精確、誠信、服務的經營理念，運作誠信經營政策，並與董事會成員及管理階層，乃至於員工皆積極落實政策。</p> <p>各項審查及核准機制，代理人制度等作業程序及相關教育訓練，皆為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p> <p>高度誠信風險營業活動職位不定時輪調，並營業活動期間採取公開運作不同時兼任主要職務。</p>	除相關法規按法令實施外，參酌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辦理。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V	V	<p>於商業及合作契約中記載有保密及違約責任，與客戶及廠商共遵守。</p> <p>由經理人兼任監督營業活動，經理人則接受董事及監察人監督。</p> <p>對於利益衝突，先採利益迴避政策，並藉由會議管道陳述相關問題，並制定決策。</p> <p>由稽核人員按相關內部控制制度依計畫查核外，不定時專案查核相關高風險的營業活動。</p> <p>於相關職前教育訓練及後續各項討論會議中增加誠信經營的教育章節。</p>	除相關法規按法令實施外，參酌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辦理。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V	V	<p>檢舉管道不侷限任何形式，一旦接獲檢舉則會採行適當調查，並按情節給與適當懲處。</p> <p>接獲檢舉後對檢舉人採相應的保護措施，同時公司進行不公開之內部調查及蒐證，輕則申誠懲處，嚴重者提告求償。</p>	除相關法規按法令實施外，參酌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辦理。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V		目前仍規畫適宜之誠信經營揭露、蒐集及管理方式。	除相關法規按法令實施外，參酌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辦理。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依「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執行相關條文，尚未專文訂有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但運作管理依循主管單位頒布之法令，因此並不適用差異情形。</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董事會成員對於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參加踴躍，並規劃其相關管理辦法。</p>				

(八)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無

(九)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十)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第 58 頁)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金管會金管證審字第 1040027929 號函對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有超限情形,依函辦理改正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中公告。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請參閱第 59 頁)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麗鳳	謝明忠	104.01.01~104.12.31	-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無	無	無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V	無	3,960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無	無	無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無	無	無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無	無	無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無	無	無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之查核期間是否涵蓋完整會計度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是	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麗鳳	3,960	無	無	無	無	無	是	否	104.01.01
	謝明忠							V		104.12.31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不適用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民國 103 年 12 月 29 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茲因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自民國 104 年起由原陳慧銘、謝明忠會計師改為李麗鳳、謝明忠會計師。		
說明係委託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 事 人		會 計 師
	情 況		委 任 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	會計原則或實務
		—	財務報告之揭露
		—	查核範圍或步驟
		—	其他
	無	—	
	說明：不適用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不適用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姓 名	李麗鳳、謝明忠
委 任 之 日 期	民國 103 年 12 月 29 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二十條之二第二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26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徐永誠	3,593,458 48,000	0	3,603,458 10,000	0
董事	徐永安	0	0	0	0
董事	簡永杉	0	0	0	0
董事	黃瑞琴	744,866 33,000	0	747,866 3,000	0
董事	徐永添	0	0	0	0
獨立董事	孫哲生	0	0	0	0
獨立董事	楊忠城	0	0	0	0
監察人	朱廣傑	0	0	0	0
監察人	徐永國	1,961 1,961	0	0	0
獨立職能監察人	鄭育書	0	0	0	0
生產部協理	徐誌男	671,523 (3,700)	0	0	0
會計主管	徐璫密	0	0	0	0
稽核室經理	張惟盛	0	0	0	0
研發部經理	王永順	0	0	0	0

### 股權移轉資訊

姓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徐永國	繼承取得	104.4.15	徐張春妹	兄弟	1,961	8.39

### 股權質押資訊

姓名	質押變動原因	變動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持股比率	質押比率	質借(贖回)價格
無股權質押交易情形								

## 八、董事及監察人進修與訓練情形

為落實公司治理制度，精確實業遇有公司治理之資訊均主動轉知進修機會之訊息予董事及監察人，精確實業第十屆董監事全數十席於 2015 年度之進修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之規定。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進修課程	進修時數	進修時數是否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
董事長	徐永誠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與團體協約之簽訂	3	是
			員工獎酬策略與工具運用探討	3	是
董事	徐永安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展現永續經營價值研討會	3	是
			上市櫃公司董監事論壇-企業誠信風險控管與社會責任新視界座談會	3	是
董事	簡永杉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是
			會計部門人員應瞭解的 COSO 內部控制整體架構深度探討	3	是
董事	黃瑞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是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IFRS15)解析	3	是
董事	徐永添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內部控制-整體架構」專題研討：有效性評估的作法解析	6	是
獨立董事	孫哲生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展現永續經營價值研討會	3	是
			上市櫃公司董監事論壇-企業誠信風險控管與社會責任新視界座談會	3	是
獨立董事	楊忠城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實務研習班	6	是
監察人	朱廣傑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展現永續經營價值研討會	3	是
			會計部門人員對於企業舞弊防制應有之認識與案例解析	3	是
監察人	徐永國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內稽人員如何從財報資訊中發現舞弊情事	6	是
獨立職能監察人	鄭育書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內部稽核過程實務技巧 DIY	6	是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之關係者，其名稱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徐永誠	3,603,458	6.37	593,280	1.05	0	0	徐永安	兄弟	
徐永安	2,915,264	5.16	799,019	1.41	0	0	徐永誠	兄弟	
楊惠芬	1,767,000	3.13	0	0	0	0	無	無	
黃正翰	1,440,323	2.55	0	0	0	0	無	無	
馬永健	1,376,000	2.43	0	0	0	0	無	無	
許瑞軒	1,061,000	1.88	0	0	0	0	無	無	
邱慶安	930,786	1.65	0	0	0	0	無	無	
駿陞投資 代表人：馬永健	821,000	1.45	0	0	0	0	馬永健	代表人	
	1,376,000	2.43	0	0	0	0	駿陞投資	代表公司	
簡永杉	808,462	1.43	0	0	0	0	無	無	
彭美抄	799,019	1.41	0	0	0	0	徐永安	配偶	

註：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合計數。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

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亨泰有限公司	0	100%	0	0	0	100%
United Alloy-Tech (B.V.I) Company Ltd.	12,099,525	100%	0	0	12,099,525	100%

註：係公司之長期投資。

## 肆、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一)股本來源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	其他
82.12	10	500,000	5,000,000	500,000	5,000,000	創立	無	-
83.03	10	2,600,000	26,000,000	2,600,000	26,000,000	現金增資 21,000 仟元	無	註 1
84.09	10	6,000,000	60,000,000	6,000,000	60,000,000	現金增資 34,000 仟元	無	註 2
85.08	10	8,000,000	80,000,000	8,000,000	80,000,000	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	無	註 3
87.04	10	24,640,000	246,400,000	12,610,000	126,100,000	現金增資 46,100 仟元	無	註 4
87.10	10	24,640,000	246,400,000	14,834,230	148,342,300	現金增資 22,242 仟元	無	註 5
88.11	10	24,640,000	246,400,000	17,059,365	170,593,650	盈餘轉增資 4,270 仟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7,982 仟元	無	註 6
89.10	10	24,640,000	246,400,000	17,292,791	172,927,910	盈餘轉增資 2,334 仟元	無	註 7
90.10	10	24,640,000	246,400,000	17,898,334	178,983,340	盈餘轉增資 4,234 仟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822 仟元	無	註 8
91.10	10	24,640,000	246,400,000	18,486,045	184,860,450	盈餘轉增資 5,877 仟元	無	註 9
91.11	10	24,640,000	246,400,000	19,300,000	193,000,000	盈餘轉增資 8,140 仟元	無	註 10
93.08	10	41,140,000	411,400,000	21,393,100	213,931,000	盈餘轉增資 20,931 仟元	無	註 11
94.07	10	41,140,000	411,400,000	24,031,590	240,315,900	盈餘轉增資 26,385 仟元	無	註 12
95.08	10	41,140,000	411,400,000	26,880,190	268,801,900	盈餘轉增資 28,486 仟元	無	註 13
95.09	14.8	41,140,000	411,400,000	30,880,190	308,801,900	現金增資 40,000 仟元	無	註 14
96.08	14.8	41,140,000	411,400,000	31,001,401	31,001,401	可轉債轉換 1,212 仟元	無	註 15
96.09	10	60,000,000	600,000,000	34,688,401	346,884,010	盈餘轉增資 17,470 仟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9,400 仟元	無	註 16
96.11	14.8	60,000,000	600,000,000	35,592,236	355,922,360	可轉債轉換 9,038 仟元	無	註 17
97.04	14.8	60,000,000	600,000,000	36,470,594	364,705,940	可轉債轉換 8,783 仟元	無	註 18
97.08	14.8	60,000,000	600,000,000	36,794,913	367,949,130	可轉債轉換 3,243 仟元	無	註 19
97.09	10	60,000,000	600,000,000	40,651,653	406,516,530	盈餘轉增資 38,567 仟元	無	註 20
97.10	13.4	60,000,000	600,000,000	40,665,165	406,651,650	可轉債轉換 135 仟元	無	註 21
98.09	10	60,000,000	600,000,000	44,910,076	449,100,760	盈餘轉增資 42,449 仟元	無	註 22
98.12	11.5	60,000,000	600,000,000	49,910,076	499,100,760	現金增資 50,000 仟元	無	註 23
99.05	12.58	60,000,000	600,000,000	53,884,611	538,846,110	可轉債轉換 39,745 仟元	無	註 24
99.08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54,997,297	549,972,970	盈餘轉增資 11,127 仟元	無	註 25
100.09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56,531,342	565,313,42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5,340 仟元	無	註 26

註 1：核准文號：83 建三癸字第 103202 號  
 註 2：核准文號：84 建三丁字第 429045 號  
 註 3：核准文號：85 府建商字第 165565 號  
 註 4：核准文號：經八七商 118251 號  
 註 5：核准文號：經八七商 140641 號  
 註 6：核准文號：經八八商 140551 號  
 註 7：核准文號：經（〇九〇）商 09001256700 號  
 註 8：核准文號：經（〇九〇）商 09001399300 號  
 註 9：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09101423740 號  
 註 10：核准文號：經授中字第 09232923330 號  
 註 11：核准文號：金管證一字第 0930134979 號  
 註 12：核准文號：金管證一字第 0940127480 號  
 註 13：核准文號：金管證一字第 0950128521 號

註 14：核准文號：金管證一字第 0950143806 號  
 註 15：核准文號：經授中字第 09632598780 號  
 註 16：核准文號：金管證一字第 0960033538 號  
 註 17：核准文號：經授中字第 09633112750 號  
 註 18：核准文號：經授中字第 09732121950 號  
 註 19：核准文號：經授中字第 09732792390 號  
 註 20：核准文號：經授中字第 09733079140 號  
 註 21：核准文號：經授中字第 09733269250 號  
 註 22：核准文號：經授中字第 09832981710 號  
 註 23：核准文號：經授中字第 09835185410 號  
 註 24：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09901090540 號  
 註 25：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09901193860 號  
 註 26：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10001215840 號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56,531,342 股	43,468,658 股	100,000,000 股	-

註：屬上櫃股票。

(二)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三)股東結構

105年4月26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個人	庫藏股	合計
人數(人)	0	1	14	12	8,641	0	8,668
持有股數(股)	0	572,348	1,667,720	588,223	53,703,051	0	56,531,342
持股比例	0.00%	1.01%	2.95%	1.04%	95.00%	0.00%	100.00%

(四)股權分散情形

105年4月26日

每股面額十元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7,013	199,218	0.35%
1,000 至 5,000	862	1,909,306	3.38%
5,001 至 10,000	272	1,905,393	3.37%
10,001 至 15,000	150	1,774,497	3.14%
15,001 至 20,000	72	1,274,918	2.26%
20,001 至 30,000	64	1,570,596	2.78%
30,001 至 40,000	37	1,274,614	2.25%
40,001 至 50,000	23	1,027,263	1.82%
50,001 至 100,000	69	4,636,789	8.20%
100,001 至 200,000	50	6,861,978	12.14%
200,001 至 400,000	24	6,986,652	12.36%
400,001 至 600,000	16	7,423,101	13.13%
600,001 至 800,000	7	4,963,724	8.78%
800,001 至 1,000,000	3	2,560,248	4.53%
1,000,001 以上	6	12,163,045	21.51%
合 計	8,668	56,531,342	100.00%

(五)主要股東名單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徐永誠		3,603,458	6.37%
徐永安		2,915,264	5.16%
楊惠芬		1,767,000	3.13%
黃正翰		1,440,323	2.55%
馬永健		1,376,000	2.43%
許瑞軒		1,061,000	1.88%
邱慶安		930,786	1.65%
駿陞投資		821,000	1.45%
簡永杉		808,462	1.43%
彭美抄		799,019	1.41%

(六)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項 目	年 度		103 年	104 年	當年度截至 105年3月31日 (註8)
	103 年	104 年			
每股市價 (註1)	最 高		9.5	9.4	6.31
	最 低		7.15	5.4	5.0
	平 均		8.57	8.11	5.52
每股淨值 (註2)	分 配 前		9.81	9.52	(註10)
	分 配 後		9.81	(註9)	(註10)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56,531 仟股	56,531 仟股	56,531 仟股
	每 股 盈 餘 (註3)		(0.37)	(0.15)	(0.35)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0	(註9)	(註10)
	無 償 配 股	盈餘配股	0	(註9)	(註10)
		資本公積配股	0	(註9)	(註10)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註4)		-	(註9)	(註10)
	投資報酬分析		-	(註9)	(註10)
	本 益 比 (註5)		-	(註9)	(註10)
	本 利 比 (註6)		-	(註9)	(註10)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註7)		-	(註9)	(註10)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尚未召開股東常會決定 104 年度虧損撥補案。

註 10：105 年度盈餘決定係於 106 年股東常會分配。

### (七)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依稅前淨利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 2.本年度擬(已)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04 年無分配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故不適用。

(八)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 (九)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 104 年無分配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故不適用。

####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 104 年無分配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故不適用。

#### 3.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本公司 104 年無分配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故不適用。

#### 4.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上(103)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配發項目	原董事會 擬議配發數	股東會 決議實際配發數	差異數
員工股票紅利	0	0	0
員工現金紅利	0	0	0
董監事酬勞	0	0	0

(十)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業務範圍

##### 1.主要業務內容

- C805050 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業
- CA01080 鍊鋁業
- CA01090 鋁鑄造業
- CA01100 鋁材軋延、伸線、擠型業
- CA01990 其他非鐵金屬基本工業
- CA02030 螺絲、螺帽、螺絲釘、及铆釘等製品製造業
- CA02080 金屬鍛造業
- CA02990 其他金屬製品製造業
- 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 CB01020 事務機器製造業
- CB01990 其他機械製造業
- CC01030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CD01030 汽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 CD01040 機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 CD01050 自行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 CD01990 其他運輸工具及其零件製造業
- CE01030 光學儀器製造業
- CQ01010 模具製造業
-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金額	營業比重(%)	金額	營業比重(%)
自行車零件	457,165	56.78	404,774	51.18
電動車零件	-	-	77,075	9.74
電腦.電工材料零件	168,932	20.98	176,961	22.37
汽車材料.零件	138,269	17.18	102,722	12.99
高強度合金材料零件	40,726	5.06	29,426	3.72
合計	805,092	100.00	790,958	100.00

##### 3.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1)自行車零件：自行車零件及組件。包括高級全鋁合金前後避振車用轉軸接頭、後勾爪、前勾爪、頭管、五通管、無縫車架管、座管夾組、豎管組、後避震器等。
- (2)電動車零件：係助動自行車、電動自行(機)車等各種電動交通或移動車種之馬達座等其他零配件等。
- (3)電腦電工材料.零件：產製鍛造品、加工品供資訊電子廠組裝製成消費品供銷售，電工包括充電連接器等。

- (4) 汽車材料零件：配合汽車廠協力體系中，對客戶提供高強度、防銹、防腐及輕量化之鋁合金材料及零件。
- (5) 高強度合金材料零件：對專屬客戶進行客製化生產高強度及其他物理特性需求之鋁合金。

####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1) 持續發展高精密電腦自動化機械加工，提高精密加工技術層次。
- (2) 擴大裝配系統，增加產品多元化。
- (3) 擴大 3C 類產品生產線規模。
- (4) 高科技廠設備使用之機械零件。
- (5) 持續投入各系列鋁合金及其他合金研究發展。
- (6) 籌設鋁合金薄板生產線。
- (7) 其他金屬製品研發設計製造。

### (二) 產業概況

####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自行車工業可概分為成車業和零組件業，因組裝自行車之零組件，涵蓋金屬、橡膠、化學等產業，故自行車工業之技術發展與市場供需皆能帶動相關基礎及週邊工業之發展。自行車零組件係業者在購買原料後加工生產成成車之車架系統、傳動系統、車輪系統、轉向系統、剎車系統及其他附件等組裝所需零件之中游產業，而自行車成車業者購買零組件後，透過裝配線生產並銷售成車，故自行車業實屬於精密裝配型之綜合工業。茲將該公司所屬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圖列示如圖一。

綜觀我國自行車產業之興起，始於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後，當時日本本土工業受創嚴重，由於我國對其自行車及零組件之進口仰賴甚深，受此影響，台灣所需之自行車及零組件轉由香港、大陸及其他地區供應，少部分由台灣本地工廠生產，並漸成當時新興工業之一。當 1949 年重新開放與日本貿易後，自行車之進口開始衝擊本地之生產，政府為扶植保護國內業者，進而實施管制自行車成車輸入，僅允許車架、鋼珠、飛輪及鏈條等 12 項零組件進口，國內自行車產業發展之基礎在當時因而奠定並逐漸穩固；1969 年發生第一次能源危機，使得全球對自行車之需求大增，復因自行車業者對外銷市場之拓展有成，自行車外銷量一舉突破 100 萬台，外銷比重更高達 90% 以上，1980 年外銷量更首次超越日本，躍居全球第一大生產國家。

而為提昇台灣自行車外銷之競爭力，政府於 1984 年及 1990 年分別成立了中心衛星工廠推動小組及自行車工業研究發展中心，藉由輔導業者開拓高附加價值產品、加強提昇品質管制、辦理技術講習以改進生產技術製程、同時亦投入材料與零組件的開發等方式多管齊下，協助自行車業者轉型升級，朝高品質、高附加價值及多元化之產品發展。

目前國內自行車上、中、下游之生產及研發體系已相當完整，由於自行車產業為裝配精密型工業，近年來受到國際環境變遷，如：勞工短缺、工資上漲、土地取得不易、消費力不足等因素影響，我國原本之生產成本優勢已逐漸被中國大陸及東南亞各國所取代，業者為順應此一趨勢，且為維持產業的國際競爭力與追求產業的永續發展，透過產業結構之調整，紛採「台灣研發、國際分工」之策略，將中低價產品移往海外生產，國內則以研發與生產高附加價值產品為主。我國自行車產業，歷經裝配生產、擴大出口、產業轉型及國際化等四個階段，雖曾面臨多次成為夕陽工業之危機，但在政府強力支援及業者通力合作下，今以優異之品質及研發創新之能力在國際上佔有一席之地。

依近幾年我國輸出口資料(表一)顯示，2015 年台灣自行車出口量約為 399 萬台，

比 2014 年 375 萬台增加 6.4%；2015 年出口金額為 18.93 億美元，比 2014 年 17.21 億美元增加 9.99%。現在低單價自行車在中國生產，台灣發展高附加價值產品；在兩岸分工下，台灣、中國、越南三地自行車生產量高達 3,000 萬輛以上，在世界佔有重要地位；這也是台灣產業產值提升的最好例子。

未來台灣自行車業走向以強化產品開發、改善生產過程不合理及有效率降低庫存提昇競爭力，建立台灣成為全球高級自行車主要供應地。

表一 2008~2015 年我國自行車成車主要出口地區及國家統計

單位：台/美金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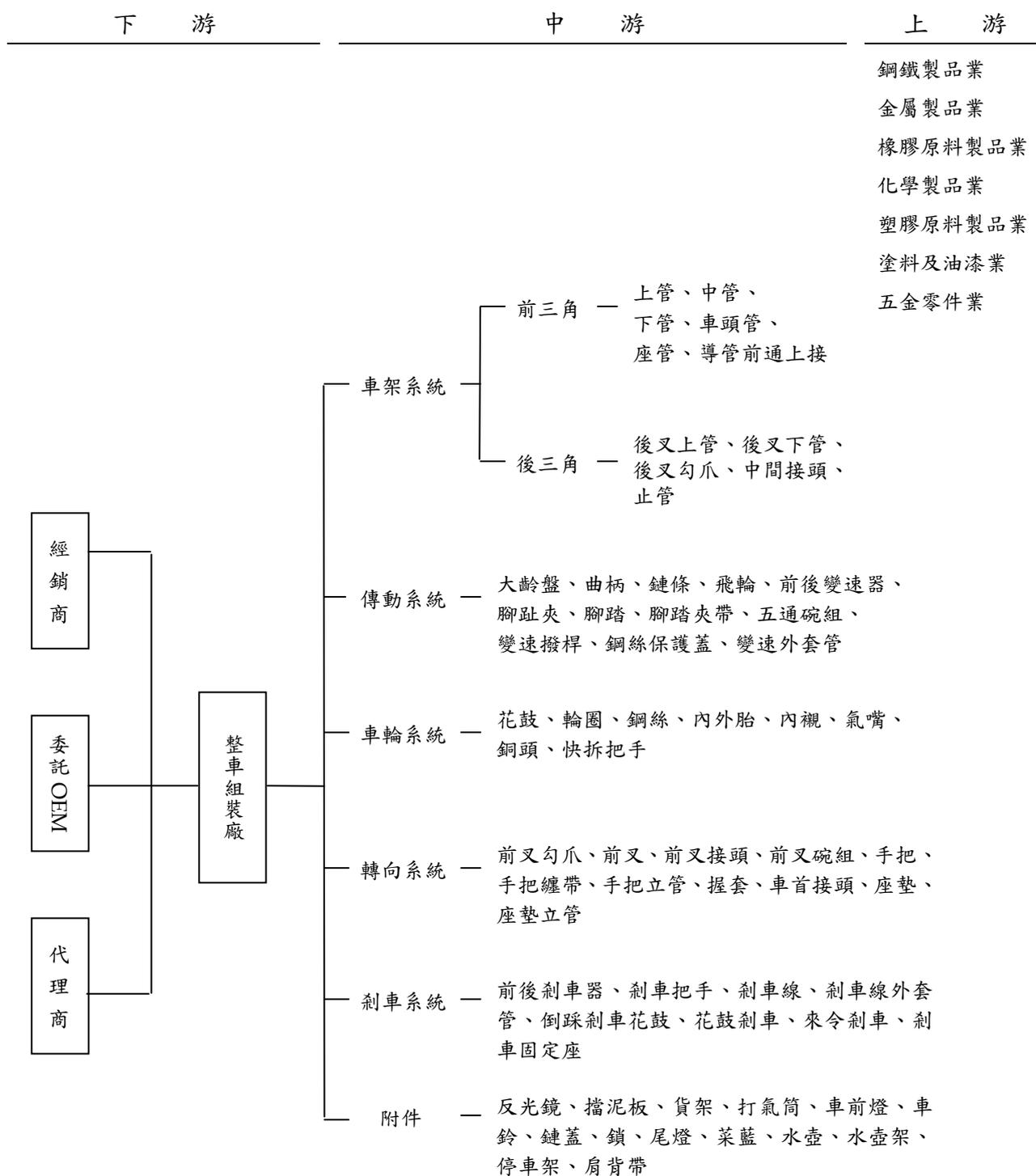
年度 \ 出口地區		主要出口地區						合計
		歐盟 (EU)	北美自由貿易區 (NAFTA)	日本	歐協 (EFTA)	澳洲	其他	
2008 年	出口數量	3,617,436	835,124	247,747	138,782	159,007	403,824	5,401,920
	出口金額	723,477,442	347,223,055	71,583,032	51,559,166	61,346,306	132,690,171	1,387,879,172
	平均單價	200.00	415.77	288.94	371.51	385.81	328.58	256.92
	佔年度出口 金額比率	52.13%	25.02%	5.16%	3.71%	4.42%	9.56%	100.00%
2009 年	出口數量	2,786,702	721,689	276,538	109,381	115,999	291,051	4,301,360
	出口金額	625,032,364	323,026,328	86,988,043	44,591,711	58,841,526	111,250,056	1,249,730,028
	平均單價	224.29	447.6	314.56	407.67	507.26	382.24	290.54
	佔年度出口 金額比率	50.01%	25.85%	6.96%	3.57%	4.71%	8.9%	100%
2010 年	出口數量	3,502,051	752,177	232,389	100,267	142,055	340,976	5,069,915
	出口金額	791,841,148	363,426,791	80,548,436	53,537,616	79,838,799	133,487,814	1,502,680,604
	平均單價	226.11	483.17	346.61	533.95	562.03	391.49	296.39
	佔年度出口 金額比率	52.70%	24.19%	5.36%	3.56%	5.31%	8.88%	100%
2011 年	出口數量	2,746,687	722,982	269,428	147,319	127,151	362,609	4,376,176
	出口金額	763,465,559	430,364,994	109,109,805	96,420,475	85,970,414	177,439,697	1,662,770,944
	平均單價	277.96	595.26	404.97	654.4	676.13	489.34	379.96
	佔年度出口 金額比率	45.92%	25.88%	6.56%	5.80%	5.17%	10.67%	100%
2012 年	出口數量	2,518,697	788,917	303,953	121,765	125,416	469,694	4,328,442
	出口金額	826,881,680	466,205,902	118,448,589	77,286,923	89,838,617	228,399,147	1,807,060,858
	平均單價	328.30	590.94	389.69	634.72	716.33	486.27	417.49
	佔年度出口 金額比率	45.76%	25.80%	6.55%	4.28%	4.97%	12.64%	100%
2013 年	出口數量	1,983,888	736,835	226,471	99,842	141,327	638,669	3,827,032
	出口金額	703,625,881	465,902,033	95,753,856	66,136,845	111,119,062	280,060,550	1,724,598,236
	平均單價	354.67	632.30	422.81	662.42	786.26	498.80	450.64
	佔年度出口 金額比率	40.80%	27.02%	5.55%	3.83%	6.44%	16.36%	100%
2014 年	出口數量	2,079,050	699,433	240,615	96,284	107,505	527,508	3,750,395
	出口金額	723,633,924	465,923,430	95,274,760	55,359,522	88,464,656	292,750,763	1,721,407,055
	平均單價	348.06	666.14	395.96	574.96	822.89	554.97	458.99
	佔年度出口 金額比率	42.04%	27.07%	5.54%	3.21%	5.14%	17.00%	100%
2015 年	出口數量	2,205,064	836,037	267,414	95,390	90,159	500,724	3,994,788
	出口金額	768,784,797	584,950,609	110,896,636	58,372,399	75,942,875	294,518,328	1,893,465,644
	平均單價	348.65	699.67	414.70	611.93	842.32	588.18	473.98
	佔年度出口 金額比率	40.60%	30.89%	5.86%	3.08%	4.01%	15.56%	100%

資料來源：經濟部國貿局、自行車輸出業同業公會統計資料

##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自行車產業係一綜合性產業，涵蓋了橡膠、金屬、化學等產業，本公司主要業務係製造、銷售金屬鍛造自行車零件，其下游為自行車整車組裝廠及自行車四大系統零組件廠。茲將本公司所屬上、中、下游之關聯圖列示如下：

圖一：自行車工業產業結構體系



### 3. 產品發展趨勢

由於自行車成車產品之國際化、自有品牌及產銷策略聯盟的逐步建立，零組件業者近年來已開始積極推動企業之國際化，未來仍具成長空間；此外，透過以高附加價值之自行車成車產品為核心，配合具專利特色、良好製造技術及品質控管等高級零組件發展，同時加強產品國際化之深度，未來成長應可期並可持續保持產業之國際地位。

未來台灣自行車產業以高附加價值之自行車成車產品為產品核心，舒適化、流行化為產品設計需求，電動化、智慧化、高功能及高安全性之技術為趨勢，尤其在電動化的進程上具有其優勢；另一方面，台灣自行車零組件業者亦須持續全力投入產品研發及生產技術改善，以支援高級零組件之開發。

由於國內製造成本持續上揚及因應國際分工之趨勢，故勞力密集之自行車產業外移為不可避免之情形，未來將形成台灣為全球研發基地，生產則朝兩岸分工、全球運籌之情形。台灣本廠持續研發高級車種零組件供應全球高級自行車組裝廠，至於勞力密集之一般自行車零件，則交由本公司 100% 轉投資之子公司生產。電腦零件、特殊材料方面客戶群，均為往來多年的合作關係，自合作以來，除非全球經濟發生重大變動，一般來說客源穩定，本公司也隨著市場變化，對新材料研發腳步刻不容緩、積極進行。在其他鍛件方面因涉及行業較廣，本公司在能兼顧本業情況下，積極爭取其它合作機會。

### 4. 產品競爭情形

本公司於營業比重中自行車零件部分，104 年度營業比重較 103 年減少 5.6%，金額由 103 年度的 457,165 仟元下降到 104 年度的 404,774 仟元，本公司除了在 104 年調整原有自行車零件及區分出電動車零件的外，更積極開發其他產品的銷售，除了原有的產品持續維持競爭優勢，並加強整合各項新、舊產品成為更具競爭力的產品，以期超越原有成績。

##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研究發展

自行車業在行業上以高、中、低三階車種區分，本公司在中、低階車種零件之技術純熟，目前技術朝頂級休閒車零件邁進，搭配客戶組裝銷售。其它產品類別，本公司已累積多年實務經驗，技術純熟，未來將稟持既有技術，跨入新興產品之零組件製造領域。

### 2. 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職稱	姓名	學歷	經歷
經理	王永順	健行工專	-
製圖	李育賢	勤益科技大學	-

###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與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費用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97	本公司之研發成果均係客戶不同產品之要求而研發製程或成品，其所產生費用均列入製造成本，故未列示研發費用。	2007 系列不含鉛鋁合金改良型。
98		5056 相機鏡頭鍛造管
101		電力輸送網連結器
101		輕比重高強度鋁合金
103		銅合金改良型

####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短期計畫

###### (1)行銷策略

- A.持續與客戶維持良好合作關係，以創造雙贏利基。
- B.維持並擴大目標市場之佔有率，加重中國大陸市場之開拓。
- C.與歐、美、日當地知名行銷與通路公司合作，強化產品之品質與建立產品之特色，並機動搭配客戶之行銷策略。
- D.積極開發 OEM 國際大廠，建立良好合作機會，擴大業務發展。
- E.開發特定產業產品及材料。

###### (2)生產政策

- A.優化各廠之生產能力，降低生產線之不良率及損耗率。
- B.嚴格控制生產成本，保持公司市場競爭力。
- C.加強各廠之品質控制政策，以優良之品質爭取客戶之認同。
- D.開拓子公司相關業務，以提高產能。
- E.評估現有產製技術，以提昇良率維持產品品質水準，確保產品市場競爭力。

###### (3)研發與產品發展策略

- A.目前技術朝頂級休閒車及零件邁進，搭配客戶組裝銷售。
- B.往大尺寸、高附加價值及差異化之產品發展。
- C.降低成本，提高模具自製率及製作標準化，縮短開模時間。
- D.銅及其他金屬製品的研發。

###### (4)財務策略

- A.強化公司財務管理之功能，加強風險控管能力。
- B.積極尋求各項融資優勢，以降低資金成本。

###### (5)管理策略

- A.持續改進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管理規章之執行，以提昇公司經營管理績效。
- B.改進軟體系統，優化各單位作業流程，並維護內部網路系統以加速各單位間之資訊傳遞及資料傳輸。
- C.持續推動國際管理機構認證，強化內部管理績效。

##### 2.長期計畫

###### (1)行銷策略

- A.擴大全球銷售及售後服務網路，提升市場佔有率。
- B.持續積極與國際知名大廠進行行銷策略合作。
- C.運用網際網路的發展，除了架設公司網站、加強自有產品之行銷外，另積極參

與國際性展覽，提升公司之形象及產品之知名度。

(2)生產政策

- A.提高生產毛利率，摒除生產浪費及不經濟的生產需求，以取得成本競爭優勢。
- B.持續增加自動化設備之投資，提升產品之生產效率及良品率。
- C.持續加強品質及成本控制，建立物美價廉的產品形象。

(3)研發與產品發展策略

- A.培育高級研發人才，持續加強技術研發能力，提升產品附加價值。
- B.以創新產品為研發團隊之首要任務。
- C.積極開發特殊材料、鋁合金材料之相關產品，分散單一產品線之風險，發展朝高技術、高精密、高單價的產品，鞏固公司永續經營之基礎。

(4)財務策略

- A.考量營運規模擴充、長期資本支出及平衡股利政策，適度調整自有資金比率，並靈活運用財務操作進行資金管理以配合營運所需。
- B.加強財務風險管理機制，有效降低匯率、利率、市場等風險。
- C.靈活且多樣化籌資方式，充實營運資金。

(5)管理策略

- A.執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管理規章，確保工作流程的有效性。
- B.落實公司資訊化經營管理制度，提升管理效益。
- C.評估相關管理委員會，以提昇公司治理。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區域 \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內銷	112,473	13.97	93,271	11.79
外銷 ( 亞洲 )	692,619	86.03	697,687	88.21
合計	805,092	100	790,958	100

2.市場占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係以鋁合金金屬鑄造、擠壓、鍛造及精密加工方式製造、銷售自行車零件、電動車零件、汽車材料、電腦.電工材料零件及高強度鋁合金零件，產品種類多而用途廣泛，目前自行車鍛造零組件及各項金屬鍛造品之統計資料並不易取得，故無法估列市場約略占有率。

(2)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供給情形

由於國內自行車內需市場不如外銷市場廣大，故國內自行車成車組裝廠多以外銷為主，外銷比重高達 90% 以上，若國內自行車零組件廠之外銷數量亦計算在內，則國內整體自行車產業之外銷比重可達 70% 以上。目前國內自行車成車出口地區之範圍幾乎涵蓋全球各地，近年來由於我國自行車產業受到來自大陸及印度等地區低價位自行車削價競爭影響，為追求生產成本極小化，故目前國內自行車

成車組裝廠商皆採取「國內接單、海外生產」的全球運籌模式來因應，並在大陸地區設置生產基地，另外助動自行車市場目前在歐洲市場具有相對市場熱潮，國內車廠也相繼投入製造，以上兩項使得國內自行車成車組裝廠商不僅可搶攻龐大的大陸地區自行車內需市場，也可以增加國際市場的競爭能力。展望未來，在國際經濟穩定復甦及兩岸持續加強經貿關係。我國自行車產業之體系建構完備、產品品質及性能不斷提昇，及兩岸分工後所具有之成本優勢下，我國自行車產業之供給將可呈現穩定成長之趨勢。

## B. 需求狀況

由於自行車零件與自行車成車之產銷息息相關，故自行車成車未來之市場需求將是影響自行車零件產銷之最大關鍵。受到生產製程技術的提昇與經營管理效率的增加，使得全球自行車的出貨量呈現逐年增加之情況，而每年全球自行車之出貨量約在 1 億台以上，目前大陸、台灣及印度為全球前三大自行車主要出口地區，而大陸、美國、歐盟及日本則為全球前四大自行車主要之進口地區。

在美國地區市場方面，由於全球自行車市場的流行風潮是自美國地區開始，進而朝向歐洲、亞太、紐澳乃至於全球各地區的自行車市場蔓延，顯示美國地區自行車市場在全球自行車市場中的重要性。若以美國地區自行車市場進口地區分析，大陸與台灣地區合計佔美國地區自行車市場進口量的 90% 以上，顯示大陸與台灣地區在美國地區自行車市場中佔有舉足輕重之地位。

在歐盟地區市場方面，歐盟地區為全球四大主要自行車市場之一，目前歐盟地區自行車市場之自行車大多來自於亞洲國家，其中又以大陸與台灣地區所生產之自行車佔最大宗，由於台灣車廠對於自行車傳統賽事如環法賽、環義賽等等在近年持續贊助下，將台灣自行車品牌能見度推向歐洲市場，國內自行車成車銷往歐盟地區之數量及金額將持續獲得成長。

在日本地區市場方面，由於日本自行車成車組裝廠係以其本國內銷市場為主，故在全球自行車市場中，並非國內自行車成車組裝廠商之主要競爭對手。

在大陸地區市場方面，目前大陸地區自行車市場為全球最大自行車產出與需求地區，其每年自行車需求量約在 2,500~3,500 萬台左右，由於大陸為全球最大自行車市場，加上近年單車運動風氣漸增，使以交通、代步為主的自行車業產銷結構產生變化，並帶動高品質或特殊功能的登山車、競賽車等產品之成長，如此則自行車市場之成長自是可期。

## C. 成長性

自行車早期主要之用途是作為人類的代步工具，由於近年來人們對於休閒及健康的重視，歐美各國興起一股以自行車作為運動休閒的熱潮，自行車已不再侷限於交通代步的工具，而是與慢跑、游泳等並列於主要休閒活動之一。由於人類追求刺激的慾望，自行車由在平地追求速度的方式朝向惡劣的地形挑戰，歐美已有些年輕的選手，利用人造惡劣地形，如斜板坡等方式，來展現其高超的駕馭技術，並成為正式比賽及表演的項目。登山自行車的發明，其避震系統的設計開發及改善，使得自行車的登山功能更加提昇，因而帶動人們利用自行車登山的熱潮，向山林拓展更寬闊遼遠的視野。由此可知自行車在用途上有多種的變化，也使得自行車工業在未來有更大的發展空間。

自行車工業隨著使用需求的不同變化，也發展出不同型態的專用自行車，如做為交通運輸工具的普通車、全地形車與城市車等；做為休閒運動用之登山車、旅行車及越野車等；以及做為孩童娛樂用之童車。由於歐美各國運動休閒風氣普

遍盛行，自行車在當地早已成為兼具短程交通、運動、休閒等多重用途之運輸工具或運動健身器材，近年來深受愛好休閒運動者所喜愛。而受環保意識盛行、都市空氣污染惡劣及汽機車停車位問題日益嚴重之影響下，業者紛紛投入研發加裝輔導動力的助動自行車(包括獨立式及助力式兩類)以因應市場需求，特別是電動自行車已被視為二十一世紀發展的主要明星產品。在能源不斷枯竭的時代，由於自行車具有能源節省特性而再度獲得人們的青睞，再加上其用途除了原來的代步工具外已朝向休閒及運動方向發展，且又合乎環境保護的訴求，未來自行車市場成長仍深具潛力。

### 3. 競爭利基

#### (1) 專業而穩定之經營團隊

本公司自成立迄今已累積豐富之研發、生產經驗，且經營管理階層為此一產業之資深業者，除熟悉產品過去、現在及未來之發展外，對於市場需求亦有高度之敏感度，故能充分掌握整體市場之變化，彈性靈活地運用生產策略。

#### (2) 產業垂直整合，分散生產基地，原料供應無虞且使成本有效控制

本公司轉投資設立香港亨泰有限公司，並透過第三地間接轉投資大陸精玖旺機械(深圳)有限公司、惠州精玖旺硬質合金有限公司、常熟精玖旺精密機械有限公司及東台精玖旺硬質合金科技有限公司，就近獲取相對價廉之生產原料及人力，降低生產成本，並使生產分配更為靈活。

#### (3) 產品品質優良，客戶關係良好

本公司產品用途廣泛，產品種類多樣化，且於87年即取得ISO 9002品質認證通過，並於92年升級改版ISO 9001及98年取得TS16949認證，產品品質優良且符合國際品質要求水準，深受客戶肯定，並將本公司定位為其長期配合供貨廠商。

#### (4) 擁有完整的技術系統及能力

- A. 各製程技術所需的模具，從設計到製作，可以百分之百由本公司獨立完成，並已發展到充分利用電腦做工程分析(CAE)。
- B. 由CAE→CAD→CAM，本公司擁有完整的工程技術系統與能力，並深入應用到模具的設計製作及CNC精密加工的程式設計與夾治具設計製作。
- C. 就鋁合金的研發生產體系而言，本公司擁有完整的技術系統能力與生產系統：
  - a. 合金材料的研發熔煉鑄造技術及生產系統。
  - b. 擠型技術及生產系統。
  - c. 鍛造技術及生產系統。
  - d. CNC精密加工技術及生產系統。
  - e. 產品裝配技術及生產系統。

#### (5) 產品多樣化、應用多元化、經營多角化

本公司目前已成功研發鋁薄板系列產品，深化產品之主要應用範圍，已由原本之自行車零件、電腦零件、國防及消防工業等延伸至3C產品，未來將逐漸增加電工業產品及汽車零件之生產比重，並將經營觸角拓展至其他可應用範圍。

#### (6) 具備金屬原料調配研發之能力，原料成本有效控管

本公司對於材料之性質及調配具相當之專長，故大部分生產過程所裁切剩餘之邊料及次級品，均可以調配還原之方式回熔，原料成本得以有效降低及控管，並有效提昇原料利用率。

#### 4.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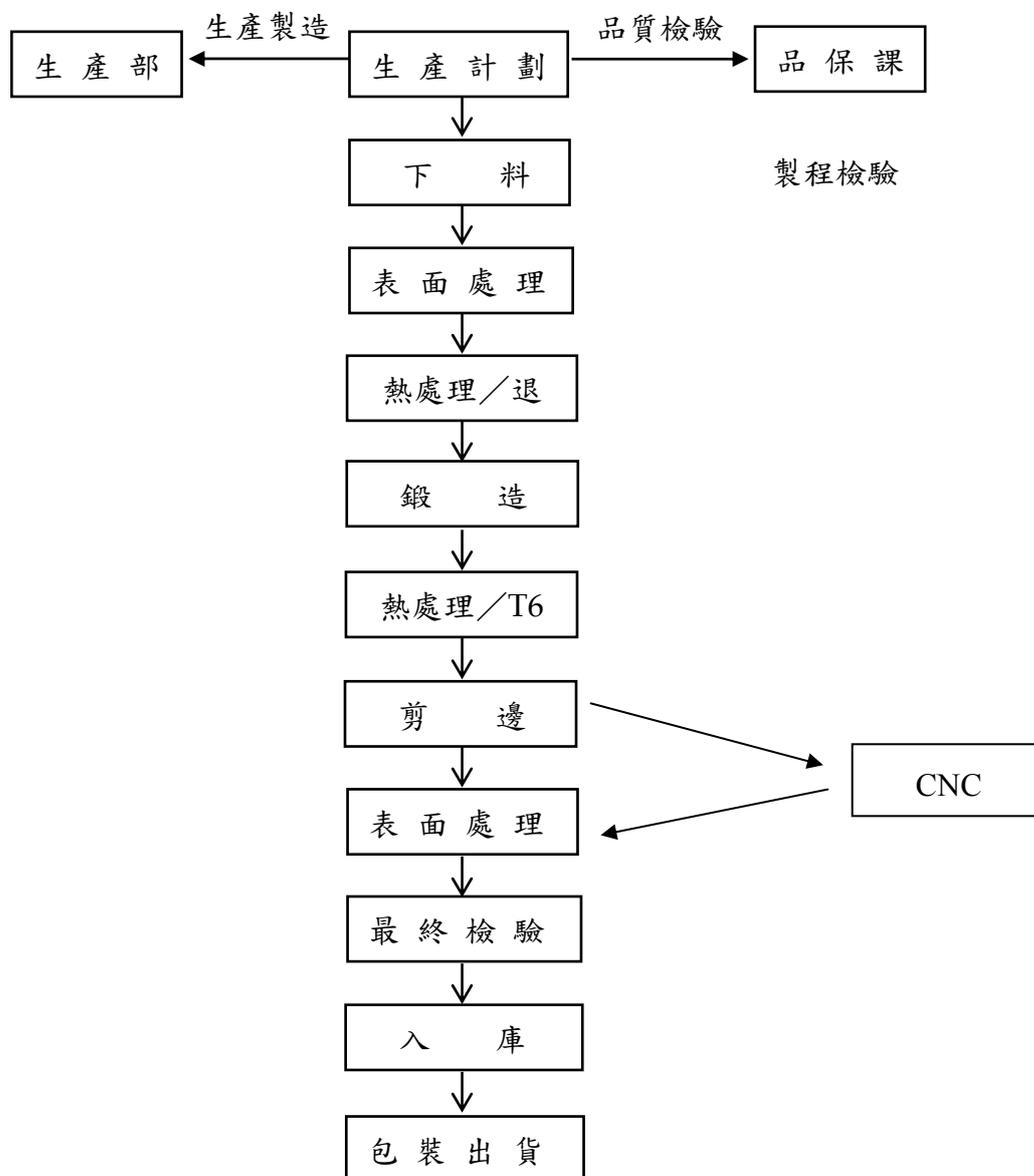
項 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因應對策
一、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及發展遠景	<p>1.本公司產品用途廣泛，能滿足不同客戶需求，有利於業務開發。</p> <p>2.本公司具備優良之機器設備與產品及模具之研發設計能力，有助於未來本公司生產及產品之市場競爭力。</p>	<p>後金融海嘯時代國際經濟趨勢改變，客戶對於操作策略調整，以致供應產品的時程縮短，供應產品也多樣化。</p> <p>另大陸地區薪資高漲，工安及環保要求提高，相對成本費用增加，以致侵蝕獲利。</p>	<p>1.積極改善自身製程，提高生產效率，使得生產成本降低，以增加市場競爭力。</p> <p>2.持續以拓展產品外銷市場為目標，強化國際競爭能力。</p> <p>3.在穩健中求取成長。</p> <p>4.分散銷售產業集中度。</p> <p>5.新材質產品研發。</p>
二、在業界之地位	<p>1.本公司於 87 年即取得 ISO 9002 品質認證通過，並於 92 年升級改版 ISO 9001，產品品質符合國際品質要求水準。</p> <p>2.本公司目前在鍛造技術與自行車鍛造零件之鍛造量方面，為國內專業廠商之一，未來在適合鍛造領域(如銅合金、鎂合金、鈦合金)，本公司皆有機會參與。</p>	<p>下游業者因政策優惠、勞工、土地、市場等問題而持續外移，造成自行車零件內銷市場未來成長性有限。</p>	<p>持續進行產品研發，生產高附加價值產品，並擴充產能改善生產率降低成本，強化企業競爭能力。同時持續推動國際管理機構認證，強化內部管理績效。</p>
三、主要原物料之供應狀況	<p>本公司產品之主要原料為鋁錠、鋁擠型等，其採購的原料組成單一，故採購上具有量購優勢等。</p>	<p>鋁錠係國際原料，因金融海嘯後國際鋁錠價格波動受制各國同時影響進口價格。</p>	<p>1.致力於產品品質之提升，加強研發產品輕量化，減少原料用量及成本，預留原料價格上漲之彈性空間。</p> <p>2.持續與各原料供應商保持密切且良好合作關係，並視景氣循環之判定及供需狀況，而隨時掌握最新資訊，作為決定本公司採購時機及庫存調節方式，期使其影響降至最低。</p>
四、主要產品之銷售狀況	<p>1.產品品質優良，深受客戶肯定，將本公司定位為其長期配合供貨廠商。</p> <p>2.來自自行車設計講求輕量化，鋁合金及鎂合金等輕金屬將大量被應用於自行車之材質上，此將有助於本公司產品之銷售。</p>	<p>1.國內同業削價競爭，市場價格競爭日益加劇。</p> <p>2.本公司現有之產能將不足以支應市場龐大需求。</p> <p>3.下游業者因勞工、土地、市場等問題而持續外移，造成自行車零件內銷市場未來成長性有限。</p>	<p>1.繼續加強產品研發，提高產品附加價值及配合下游客戶需求於大陸設廠。</p> <p>2.持續推廣產品外銷。</p> <p>3.多角化經營，提升競爭力。</p>
五、財務狀況	<p>本公司近年來償債積極，利於維持產銷營運規模。</p>	<p>為因應市場激烈競爭，必須投入較多營運資金，引進先進製程之自動化設備系統，以提昇產能、產品品質及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p>	<p>透過資本市場募集公司所需資金，以供應公司營運所需，並改善財務結構，朝企業永續經營之目標邁進。</p>

##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所生產之自行車零件，為高級車之零組件，提供下游組裝大廠生產之用。

###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鋁錠為本公司耗用量最大之原料，本公司鋁錠皆向經銷商購進，自集團用料搭配下規劃多家鋁錠商供應來源，使得原物料供貨量充足並掌握確實，避免有購料風險的情況。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鋁錠	無錫錫鹿鋁業有限公司	良好
鋁錠	深圳市正申金屬有限公司	良好
鋁錠	廣東漢新進出口有限公司	良好
鋁錠	海口鑫鋁貿易有限公司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列明最近二年度內任一年度中曾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名稱及進(銷)貨金額與比率及其變動原因

####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截至第一季			
	供應商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供應商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供應商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錫鹿	170,064	53.13	非關係人	錫鹿	86,166	34.07	非關係人	漢新	13,835	29.50	非關係人
2	正申	53,483	16.71	非關係人	正申	41,174	16.28	非關係人	錫鹿	9,449	20.15	非關係人
3	鑫鋁	35,539	11.1	非關係人	漢新	37,410	14.79	非關係人	世業	8,440	18.00	非關係人
4	漢新	11,385	3.56	非關係人	鑫鋁	32,711	12.93	非關係人	鑫鋁	6,592	14.06	非關係人
5	永特	4,869	1.52	非關係人	世業	13,323	5.27	非關係人	正申	3,156	6.73	非關係人
6	太倉華晟	4302	1.35	非關係人	杰梅	7,397	2.92	非關係人	杰梅	998	2.13	非關係人
7	兴东大	4198	1.31	非關係人	兴东大	4,947	1.96	非關係人	兴东大	771	1.64	非關係人
8	王冠	3,612	1.13	非關係人	王冠	3,614	1.43	非關係人	永特	650	1.39	非關係人
9	騰傑	2,696	0.84	非關係人	太倉華晟	2,602	1.03	非關係人	太倉華晟	451	0.96	非關係人
10	萬順	2,692	0.84	非關係人	騰傑	2,381	0.94	非關係人	王冠	327	0.70	非關係人
	其他	27,234	8.51	非關係人	其他	21,200	8.38	非關係人	其他	2,223	4.74	非關係人
	進貨淨額	320,074	100.00		進貨淨額	252,925	100.00		進貨淨額	46,892	100.00	

惠州精玖旺公司及東台精玖旺公司係本公司為達上下游整合、降低生產成本及掌握關鍵原料之穩定性所設立之海外生產據點，以從事鋁合金擠型之熔煉生產為主。由於本身設有熔煉廠，且鋁擠型須由鋁錠透過熔煉後方能完成。

#### 2.銷貨客戶之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

項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截至第一季			
	客戶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客戶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客戶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B	84,763	10.53	非關係人	A	106,547	13.47	非關係人	C	21,740	14.05	非關係人
2	A	61,761	7.67	非關係人	B	90,438	11.43	非關係人	B	18,320	11.84	非關係人
3	D	61,586	7.65	非關係人	C	61,853	7.82	非關係人	D	16,639	10.76	非關係人
4	C	54,431	6.76	非關係人	D	48,324	6.11	非關係人	A	9,344	6.04	非關係人
5	E	53,932	6.70	非關係人	E	46,796	5.92	非關係人	E	8,448	5.46	非關係人
6	F	46,025	5.72	非關係人	F	44,833	5.67	非關係人	G	6,517	4.21	非關係人
7	G	43,603	5.42	非關係人	G	43,171	5.46	非關係人	J	6,382	4.13	非關係人
8	I	35,144	4.37	非關係人	H	32,980	4.17	非關係人	F	5,563	3.60	非關係人
9	H	28,890	3.58	非關係人	I	29,317	3.71	非關係人	L	4,167	2.69	非關係人
10	K	28,110	3.49	非關係人	J	20,207	2.55	非關係人	M	4,081	2.64	非關係人
	其他	306,847	38.11	非關係人	其他	266,492	33.69	非關係人	其他	53,501	34.58	非關係人
	銷貨淨額	805,092	100.00		銷貨淨額	790,958	100.00		銷貨淨額	154,702	100.00	

本公司最近三年度除與 A~G 等舊有客戶維持良好合作關係外，亦也在積極開拓客源，目前前十大客戶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與往年度一直維持穩定比率，故為均衡發展。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個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自行車零件		25,000,000	25,504,885	911,108	22,000,000	16,419,243	741,042
電動車零件		-	-	-	2,000,000	858,946	77,140
電腦.電工材料零件		2,900,000	2,759,469	152,901	3,200,000	2,787,225	146,275
汽車材料		1,300,000	1,229,380	65,355	2,000,000	1,456,699	74,873
高強度合金材料零件		500,000	417,505	29,742	500,000	178,195	13,921
合計		45,700,000	29,911,239	1,159,106	45,700,000	21,700,308	1,053,251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個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自行車零件		2,343,373	105,795	12,413,184	351,370	1,939,034	89,494	9,829,123	315,280
電動車零件		-	-	-	-	6,829	2,052	544,278	75,023
電腦.電工材料零件		44,234	1,454	1,764,874	167,478	21,500	753	1,845,068	176,208
汽車材料		-	-	1,230,064	138,269	700	47	845,664	102,675
高強度合金材料零件		40,815	5,224	244,155	35,502	6,731	925	123,998	28,501
合計		2,428,422	112,473	15,652,277	692,619	1,974,794	93,271	13,188,131	697,687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訊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員工人數 (人)	管理人員	8	8	8
	技術人員	3	3	3
	一般職員	23	21	21
	生產線人員	28	23	23
	合計	62	55	56
平均年歲		38.39	41.56	41.33
平均服務年資		8.12	9.67	9.67
學歷分布比率 (%)	博士	1.09	1.09	1.09
	碩士	1.09	0	0
	大專	36.16	51.6	50.88
	高中	37.46	30.95	31.91
	高中以下	24.2	16.36	16.12

####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所從事之行業為鋁合金鍛造業，生產之廢料可回收熔製，除一般事業廢棄物民生污水及清洗物料之污水外，本公司並無粉塵、廢氣等空氣污染源之灰絮。

- (一)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本公司於 101 年 9 月 20 日申請後並取得廢(汙)水排放許可證。
- (二)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其汙水防治設備針對清洗物料表面汙漬所產生之清潔劑汙水進行相關處理，並按環保排放標準執行放流。
-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無
- (五)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在未有重大擴廠的投資下，未來兩年無規劃重大環保支出。
- (六)因應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相關資訊，對公司財務業務造成重大影響者：本公司所生產之產品非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中所規範之產品，故而目前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不良影響。

#### 五、勞資關係

-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 1.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及實施情形

本公司員工除享有勞保、健保、團保意外醫療及健康檢查補助等一般福利外，並依法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舉辦各項福利措施，定期召開職工福利委員會議，統籌辦理職工福利各項活動，如：

- (1)員工生日禮金發放。
- (2)年終獎金、內勤獎金。
- (3)舉辦年終尾牙活動。
- (4)員工婚喪喜慶、傷病、急難救助等，公司均酌情給予津貼補助。
- (5)替員工依法加勞、健保。
- (6)完善之職前及在職訓練。
- (7)提供員工現金增資時之認股機會。

另本公司為提昇整體人員素質與能力，依計畫定期或不定期安排相關專業教育課程之在職訓練或進修，進修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班次	受訓人次	總時數	訓練支出
主管在職進修	6	6	18	11,300
製造相關部門 專業技職訓練課程	3	5	11	6,611
銷售部門 專業技職訓練課程	4	7	15	8,611
行政管理部門 專業技職訓練課程	6	12	33	21,611
研發部門 專業技職訓練課程	3	5	14	6,911
新進人員教育訓練	4	15	15	15,000
總計	26	50	106	70,044

2.員工退休制度及實施情形：

- (1)本公司訂有職員退休辦法，涵蓋部分正式任用員工。依該辦法規定，每位員工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二個基數之退休金，超過十五年部份之薪資在勞動基準法施行前每滿一年給予半個基數，施行後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之退休金，其支付標準依其退休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
- (2)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成立部分勞工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每月按已付薪資總額 3.5% 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存放於中央信託局專戶運用。
- (3)本公司於 94 年 7 月份開始每月正式提撥薪資總額 6% 做為部分新制勞工之勞工退休準備金，並存放於勞工保險局專戶中。

3.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並無工會組織，為使員工之意見有適當的疏通管道，達到雙向溝通的效果，除透過正式組織系統溝通外，可經由職工福利委員會及勞資會議反應解決，務使勞資雙方能取得共識，使各項工作能順利進行，故至目前並無發生勞資糾紛情事。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 1.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
- 2.目前及未來可能之因應措施：無。
- 3.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損失金額：無。

六、重要契約：無

## 陸、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5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流動資產			575,620	533,136	535,307	501,954	483,95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7,966	491,588	524,648	489,600	476,837
無形資產			1,757	1,454	1,022	1,020	911
其他資產			88,516	100,626	85,371	88,431	85,080
資產總額			1,113,859	1,126,804	1,146,348	1,081,005	1,046,77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47,172	484,151	510,255	488,166	476,724
	分配後		456,249	487,820	510,255	488,166	476,724
非流動負債			62,584	79,619	81,258	54,860	53,07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09,756	563,770	591,513	543,026	529,795
	分配後		518,833	567,439	591,513	543,026	529,79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604,103	563,034	554,835	537,979	516,983
股本			565,313	565,313	565,313	565,313	563,515
資本公積			935	935	935	935	93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4,896	(13,722)	(34,320)	(44,351)	(63,965)
	分配後		45,819	(17,391)	(34,320)	(44,351)	(63,965)
其他權益			(17,041)	10,508	22,907	16,082	14,700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604,103	563,034	554,835	537,979	516,983
	分配後		595,026	559,365	554,835	537,979	516,983

註1：101年度起之財務資料採用新制 IFRSs 財務會計準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5年截至3月31日止之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3：105年盈餘決定係於106年股東常會分配。

##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5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流動資產			468,691	550,117	474,204	441,245	428,14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7,474	89,386	81,453	74,165	72,379
無形資產			1,754	1,341	928	952	849
其他資產			475,021	421,088	444,693	437,126	422,283
資產總額			1,042,940	1,061,932	1,001,278	953,488	923,65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77,189	420,484	383,535	368,629	358,366
	分配後		386,266	424,153	383,535	368,629	358,366
非流動負債			61,648	78,414	62,908	46,880	48,31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38,837	498,898	446,443	415,509	406,676
	分配後		447,914	502,567	446,443	415,509	406,67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604,103	563,034	554,835	537,979	516,983
股本			565,313	565,313	565,313	565,313	565,313
資本公積			935	935	935	935	93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4,896	(13,722)	(34,320)	(44,351)	(63,965)
	分配後		45,819	(17,391)	(34,320)	(44,351)	(63,965)
其他權益			(17,041)	10,508	22,907	16,082	14,700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604,103	563,034	554,835	537,979	516,983
	分配後		595,026	559,365	554,835	537,979	516,983

註1：101年度起之財務資料採用新制 IFRSs 財務會計準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5年截至3月31日止之財務資料為會計師合併報表核閱簽證。

註3：105年盈餘決定係於106年股東常會分配。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0年	101年	102年~104年	
流動資產	657,776	565,624	請參閱本年報 第41頁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基金及投資	0	0		
固定資產	391,849	477,692		
無形資產	529	34,126		
其他資產	38,852	42,026		
資產總額	1,089,006	1,119,46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71,466		446,274
	分配後	383,594		455,351
長期負債	67,241	44,403		
其他負債	14,311	14,92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53,018		505,600
	分配後	465,146		514,677
股本	565,313	565,313		
資本公積	935	93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7,708		32,629
	分配後	25,580		23,552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32,032	14,991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	-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635,988		613,868
	分配後	623,860		604,791

註1：100~101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年 項 目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0年	101年	102年~104年
流動資產		483,487	472,896	請參閱本年報 第42頁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基金及投資		426,200	472,533	
固定資產		92,148	77,675	
無形資產		529	1,118	
其他資產		22,828	24,327	
資產總額		1,025,192	1,048,54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08,568	376,291	
	分配後	320,696	385,368	
長期負債		67,241	44,403	
其他負債		13,395	13,98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89,204	434,681	
	分配後	401,332	443,758	
股本		565,313	565,313	
資本公積		935	93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7,708	32,629	
	分配後	25,580	23,552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32,032	14,991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	-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635,988	613,868	
	分配後	623,860	604,791	

註1：100~101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5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營業收入			827,510	794,006	805,092	790,958	154,702
營業毛利			121,087	53,025	121,065	141,698	10,828
營業損益			(1,287)	(84,896)	(20,485)	2,946	(22,99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219	7,810	(76)	(18,767)	288
稅前淨利			5,932	(77,086)	(20,561)	(15,821)	(22,707)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5,932	(77,086)	(20,561)	(15,821)	(22,707)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4,346	(65,471)	(20,694)	(8,444)	(19,61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7,334)	28,071	12,495	(8,412)	(1,38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988)	(37,400)	(8,199)	(16,856)	(20,996)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4,346	(65,471)	(20,694)	(8,444)	(19,614)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12,988)	(37,400)	(8,199)	(16,856)	(20,99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元)			0.08	(1.16)	(0.37)	(0.15)	(0.35)

註1：101年~104年度之財務資料採用新制 IFRSs 財務會計準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5年截至3月31日止之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營業收入			357,494	351,524	349,367	311,185
營業毛利			40,588	30,705	21,471	30,106
營業損益			7,087	(3,323)	(7,826)	2,12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55)	(73,763)	(16,071)	(11,584)
稅前淨利			5,932	(77,086)	(23,897)	(9,458)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5,932	(77,086)	(23,897)	(9,458)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4,346	(65,471)	(20,694)	(8,44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7,334)	28,071	12,495	(8,41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988)	(37,400)	(8,199)	(16,856)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4,346	(65,471)	(20,694)	(8,444)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12,988)	(37,400)	(8,199)	(16,85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每股盈餘(元)			0.08	(1.16)	(0.37)	(0.15)

註1：101年~104年度之財務資料採用新制 IFRSs 財務會計準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0年	101年	102年~104年
營業收入	832,827	827,510	請參閱本年報 第45頁 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
營業毛利	116,124	121,087	
營業損益	(20,581)	(5,75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8,669	20,59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0,002	9,19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純益	8,086	5,647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6,649	3,998	
停業部門損益	-	-	
非常損益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本期損益	6,649	3,998	
每股盈餘(元)	0.12	0.07	

註1：100~101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0年	101年	102年~104年
營業收入		442,076	357,494	請參閱本年報 第46頁 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
營業毛利		65,198	40,588	
營業損益		26,503	3,95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262	10,43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0,679	8,74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純益		8,086	5,647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6,649	3,998	
停業部門損益		-	-	
非常損益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本期損益		6,649	3,998	
每股盈餘(元)		0.12	0.07	

註1：100~101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無。

(四)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0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慧銘、賴國旺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101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慧銘、謝明忠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102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慧銘、謝明忠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103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麗鳳、謝明忠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104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麗鳳、謝明忠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註 1)					最近五年度合併財務分析 (註 1)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7.96	42.08	46.98	44.59	43.58	41.60	45.76	50.03	51.60	50.2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763.15	683.00	717.62	758.40	788.59	179.46	148.83	130.73	120.32	121.09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56.69	124.26	130.83	123.64	119.70	177.08	128.72	109.95	104.91	102.82
	速動比率	139.06	107.76	117.42	108.63	104.31	124.45	71.67	59.03	52.56	49.45
	利息保障倍數	2.17	1.72	-	-	-	2.17	1.72	-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15	3.45	4.31	5.27	5.19	3.81	3.64	3.65	3.64	3.75
	平均收現日數	88	105	84	69.30	70.38	96	100	100	120	97
	存貨週轉率(次)	7.13	5.59	5.76	6.14	5.27	3.66	3.24	3.20	2.86	2.6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3.19	33.99	41.44	48.38	38.21	25.49	34.82	58.33	50.11	42.95
	平均銷貨日數	51	65	63	59	69	100	112	114	127	13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4.80	3.39	3.76	4.09	4.00	2.13	1.93	1.69	1.58	1.5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3	0.34	0.33	0.34	0.32	0.76	0.74	0.70	0.71	0.7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3	1.09	-	-	-	1.16	0.75	-	-	0.10
	權益報酬率(%)	1.07	0.71	-	-	-	1.07	0.71	-	-	-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43	1.05	-	-	-	1.43	1.05	-	-	-
	純益率(%)	1.50	1.22	-	-	-	0.80	0.53	-	-	-
	基本每股盈餘(元)(註2)	0.12	0.08	-	-	-	0.12	0.08	-	-	-
現金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5.13	6.89	11.6	35.95	13.56	13.66	5.60	2.33	0.22	11.6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88.47	170.87	233.02	554.87	695.38	40.86	34.34	16.65	17.94	37.12
	現金再投資比率	0.45	2.48	6.30	20.21	7.81	4.26	2.16	0.94	0.14	7.1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84	3.72	-	-	6.25	-	-	0.32	-	26.27
	財務槓桿度	1.27	-	0.25	0.43	-	0.75	0.13	0.89	0.65	-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變動達20%)

- (1) 現金流量(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的現金流量本期虧損減少。
- (2) 營運槓桿度：營業利益增加。
- (3) 財務槓桿度：利息支出增加。

註1：100~104年度止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每股盈餘係按追溯調整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3：財務分析計算公式如下：

####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售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請參閱第 60 頁。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請參閱 61 頁至 119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 120 頁至 182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一 ○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 ○ 三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501,954	535,307	(33,353)	6.23%
固定資產		489,600	524,648	(35,048)	6.68%
其他資產		88,431	85,371	3,060	3.58%
資產總額		1,081,005	1,146,348	(65,343)	5.70%
流動負債		488,166	510,255	(22,089)	4.33%
長期負債		46,072	71,732	(25,660)	35.77%
負債總額		543,026	591,513	(48,487)	8.20%
股 本		565,313	565,313	-	-
資本公積		935	935	-	-
保留盈餘		(44,351)	(34,320)	(10,031)	29.23%
股東權益總額		537,979	554,835	(16,856)	3.04%
說明：					
長期負債減少：係銀行借款還款。					
保留盈餘減少：係營業虧損所致。					

### 二、經營結果

#### 1.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一 ○ 四 年 度	一 ○ 三 年 度	增 (減) 金額	
				增 (減) 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總額		790,958	805,092	(14,134)	1.76%
營業成本		649,260	684,027	(34,767)	5.08%
營業毛利		141,698	121,065	20,633	17.04%
營業費用		138,752	141,550	(2,798)	1.98%
營業利益		2,946	(20,485)	23,431	114.3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8,767)	76	(18,843)	247.93%
本期稅前淨利		(15,821)	(20,561)	4,740	23.05%
所得稅費用		(7,377)	133	(7,510)	5646.62%
本期稅後淨利		(8,444)	(20,694)	12,250	59.2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營業利益、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本期稅前淨利、所得稅費用(利益)、本期稅後淨利：主要係因成本控制及費用減少，但其他利益匯兌損失增加，所得稅減少。

### 三、現金流量

####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及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度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51,802	56,932	12,927	64,729	—	—
1.104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本期應收帳款增加及存貨減少。					
(2)投資活動：購置固定資產減少。					
(3)籌資活動：長期借款減少。					
2.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 2.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本公司106年度預估之現金流出主要為營運支出、固定資產維護、資金貸與、償還長(短)期負債及支付董監酬勞等，主要以營業活動現金流入、銀行借款及發行有價證券等用以支應。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及未來擬投資之資本支出性質：

單位：美金仟元

計畫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5~108年
長期股權投資	自有資金	108.12	\$1,000	\$0	\$0	\$0	\$1,000

#### (二)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 1.預計可增加之產銷量：

單位：新台幣仟元/公斤

預計年度	項目	預計生產量	預計銷售量
105	鋁合金製品	6,000,000	6,000,000
106	鋁合金製品	6,300,000	6,300,000

##### 2.其他效益說明：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說明	104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政策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 投資計畫
亨泰有限公司		60	擴展 本公司業務	認列對惠州精 致旺損失	加強成本及管理	無
United Alloy-Tech. (B.V.I) Company Ltd.		420,754	擴展 本公司業務	整體營運不振	加強子公司管理	無
精緻旺機械(深圳) 有限公司		26,327	擴展 本公司業務	整體營運不振	加強成本及管理	無
惠州精緻旺硬質合 金有限公司		261,069	擴展 本公司業務	認列對亨泰有 限公司收入	加強成本及管理	無
常熟精緻旺精密機 械有限公司		7,950	擴展 本公司業務	整體營運不振	加強成本及管理	無
東台精緻旺硬質合 金科技有限公司		126,838	擴展 本公司業務	整體營運不振	加強成本及管理	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及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

最近年度利率維持緩步向下微調，銀行借款利率的調幅不高因此對公司損益並無太大影響。

2.匯率變動：

(1)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最近三年度內外銷、內外購比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內銷	137,221	17.28	112,473	13.97	93,271	11.79
外銷	656,785	82.72	692,619	86.03	697,687	88.21
銷貨淨額	794,006	100.00	805,092	100.00	790,958	100.00
國內進貨	10,469	3.31	10,614	3.32	10,216	4.04
國外進貨	305,752	96.69	309,460	96.68	242,709	95.96
進貨淨額	316,221	100.00	320,074	100.00	252,925	100.00

本公司最近三年度外銷比率分別為82.72%、86.03%及88.21%，國外進貨比率分別為96.69%、96.68%及95.96%，整體來看本公司因內銷比重縮小故外銷對於銷貨淨額的比重逐步擴大，然在經常性進銷貨款項相互沖抵下，最近三年度匯兌損益佔營收比重分別為1.55%、0.94%及1.11%。

最近三年度匯兌損益占營業收入比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匯兌(損)益淨額		12,320	7,575	(8,773)
營業收入淨額		794,006	805,092	790,958
匯兌(損)益淨額/營收淨額		1.55%	0.94%	1.11%

本公司最近三年度匯兌(損)益分別為12,320仟元、7,575仟元及(8,773)仟元，其占營業收入之比率分別為1.55%、0.94%及1.11%，因外銷收匯金額即時支付相應的貨款，但於104年末時國際間匯率競貶，造成我於104年呈匯損情形。

(2)因應匯率變動之具體措施：

A.透過即時行情注意匯市變動情形，掌握匯兌時效。

B.財務部門每日檢視外幣持有部位，且與採購部門保持互動聯繫，並掌握最新外銷及進口金額、收付款日期等相關資訊，以適時調整外幣部位，將匯兌風險降至最低。

C.以外銷產生之外匯收入支應進口所需之外匯支出，使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之風險能互相沖銷。

3.通貨膨脹：本公司在價格上、進出口皆按當時原料價格報價，故對本公司影響較小。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高風險、高槓桿投資：無。

2.資金貸與他人：100%持有之子公司因屬代收代付所產生逾期之其他應收帳款有孫公司精玖旺機械(深圳)有限公司、惠州精玖旺硬質合金有限公司、常熟精玖旺精密機械有限公司及東台精玖旺硬質合金科技有限公司，因非短期融通，故定期檢視後由董事會討論。因扶植子公司運作故有資金貸與情形，依子公司營運情形適時減少資金貸與餘額。

3.背書保證：經董事會決議對子公司 United Alloy-Tech. (B.V.I) Company Ltd. 與 chailease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Services Co.,Ltd 間因融資往來，於美金壹佰陸拾萬元整範圍內，由本公司擔任連帶保證人。另子公司東台精玖旺硬質合金科技有限公司與永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間因融資往來，於美金壹佰捌拾萬元整範圍內，由本公司擔任連帶保證人。以上對子公司背書保證皆為充實營運週轉金。

4.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由於本公司所從事行業以鋁合金系列產品佔大宗，故最近年度研發計劃仍以發展鋁合金系列產品為主體，產品項目包含電動車類、3C 電子類、航太產品系列、造船工業、國防工業、電工工業...等多元化產品開發銷售，105年預計持續投入新台幣1,800仟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研發經費	佔營業額
103	1,842	0.36%
104	1,682	0.21%
當年度截至3月31日止	380	0.25%

該研發費用帳列當期製造費用

計畫名稱	計畫說明
電動車類	電動車類鋁合金系列改良型，輕量高產化製程技術。
3C 電子類	電子類鋁合金系列改良型，鑄鍛整合及薄型化技術。
航太產品系列	航太鋁合金系列改良型，高剛性技術。
造船工業	船用鋁合金系列改良型，耐酸鹼腐蝕技術。
電工工業	電工用鋁合金系列改良型，高導性耐高壓高伏技術

-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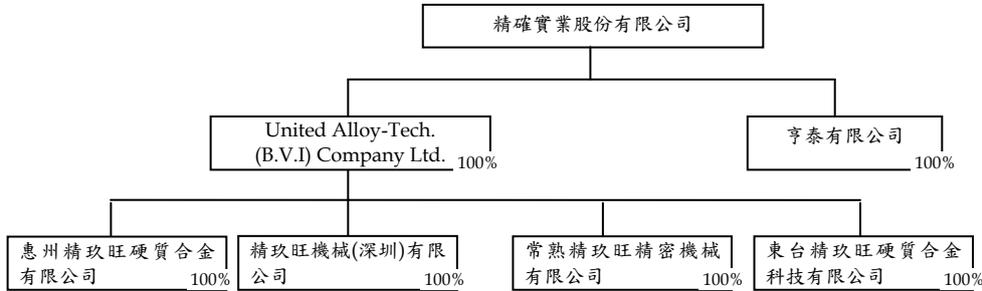
##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 關係企業概況

#####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104 年 12 月 31 日



#####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4 年 12 月 31 日

關係企業公司名稱	與公司之關係	持有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持有關係企業股份 (註)		
		股數(股)	持股比例 (%)	投資金額 (原始成本)	股數(股)	持股比例 (%)	投資金額 (原始成本)
亨泰有限公司	本公司出資額超過其資本總額半數	0	0	0	0	100	NTD 11,534 仟元
United Alloy-Tech. (B.V.I) Company Ltd.	本公司持有其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	0	0	0	12,099,525	100	NTD 378,212 仟元
惠州精玖旺硬質合金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United Alloy-Tech.(B.V.I) Company Ltd.出資額超過其資本總額半數	0	0	0	0	100	NTD 161,043 仟元
精玖旺機械(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United Alloy-Tech.(B.V.I) Company Ltd.出資額超過其資本總額半數	0	0	0	0	100	NTD4,775 仟元
常熟精玖旺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United Alloy-Tech.(B.V.I) Company Ltd.出資額超過其資本總額半數	0	0	0	0	100	NTD 63,789 仟元
東台精玖旺硬質合金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United Alloy-Tech.(B.V.I) Company Ltd.出資額超過其資本總額半數	0	0	0	0	100	NTD 124,156 仟元

註：除對亨泰有限公司及 United Alloy-Tech. (B.V.I) Company Ltd.係直接投資外，其餘係間接投資持有。

#####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之行業與分工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亨泰有限公司	鋁合金鍛造、壓鑄及模具加工。
United Alloy-Tech. (B.V.I) Company Ltd.	經營各種事業之轉投資。
精玖旺機械(深圳)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鋁合金無縫管、安全扣環及避震器
惠州精玖旺硬質合金有限公司	開發、生產、銷售硬質合金材料，產品在國內外銷售
常熟精玖旺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從事電腦機械精密件、自行車零配件，鋁合金製品的開發、生產、銷售自產產品。
東台精玖旺硬質合金科技有限公司	硬質合金材料及製品研發、製造，有色金屬(鋁合金、銅合金)回收。

####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出資額	持股比例
亨泰有限公司	董事	徐永誠	無	不適用
United alloy-Tech. (B.V.I.) Company Ltd.	董事	徐永誠	無	不適用
精玖旺機械(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徐永誠	無	不適用
	董事	徐永安	無	不適用
	董事	簡永杉	無	不適用
惠州精玖旺硬質合金有限公司	董事	徐永誠	無	不適用
	董事	徐永安	無	不適用
	董事	簡永杉	無	不適用
	監事	黃瑞琴	無	不適用
常熟精玖旺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董事	徐誌男	無	不適用
	董事	徐永誠	無	不適用
	董事	黃瑞琴	無	不適用
	監事	簡永杉	無	不適用
東台精玖旺硬質合金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徐永誠	無	不適用
	董事	簡永杉	無	不適用
	董事	黃瑞琴	無	不適用
	監事	徐永安	無	不適用

####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04 年度 (自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 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徐永誠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七 日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5年3月7日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4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5年3月7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執行長：



簽章

會議性質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	會議決議
董事會	104.03.20	1. 本公司一百零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擬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3.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乙案 4. 對子公司及子公司間資金貸與他人案 5. 銀行授信案 6. 擬訂定召開一百零四年股東常會之時間、地點及召集事由	經出席董事五席，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董事會	104.04.14	1. 本公司一百零三年度虧損撥補案 2. 銀行授信案	經出席董事七席，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董事會	104.05.11	1. 本公司一〇三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案 2. 對子公司及子公司間資金貸與他人案 3. 銀行授信案	經出席董事七席，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股東常會	104.06.16	<b>報告事項</b> 1. 本公司一百零三年度營業報告 2. 監察人審查本公司一百零三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b>承認事項</b> 1. 本公司一百零三年度之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2. 本公司一百零三年度虧損撥補案 <b>討論事項</b>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董事會	104.06.16	1.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2. 修訂背書保證管理辦法 3. 為子公司背書保證乙案 4. 薪資報酬委員會 104 年第一次薪資報酬審議案 5. 對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案 6. 銀行授信案	經出席董事六席，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董事會	104.08.07	1. 承認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一百零四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及子公司間資金貸與他人限額案 4. 銀行授信案	經出席董事六席，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董事會	104.10.15	1.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2. 本公司對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限額案	經出席董事七席，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董事會	104.11.09	1. 本公司一〇四年第三季財務報表案 2. 105 年股東會日期授權登記乙案 3. 本公司民國 105 年稽核計劃 4. 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情形 5.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6. 本公司對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限額案 7. 公司章程修訂案 8. 公司合併報表編制能力計畫 9. 擬訂定本公司「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 10. 本公司子公司間資金貸與他人限額案 11. 銀行授信案	經出席董事五席，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董事會	104.12.09	本公司對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限額案	經出席董事七席，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董事會	105.01.08	本公司對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限額案	經出席董事七席，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董事會	105.02.05	本公司對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限額案	經出席董事七席，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董事會	105.03.07	1. 本公司一百零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一百零四年度虧損撥補 3. 擬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4. 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5. 為子公司背書保證乙案 6. 銀行授信案 7. 擬訂定召開一百零五年股東常會之時間、地點及召集事由 8. 本公司對子公司及子公司間資金貸與他人限額案	經出席董事七席，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董事會	105.04.08	1. 新增一百零五年股東常會之召集事由 2. 本公司子公司及子公司間資金貸與他人限額案	經出席董事七席，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董事會	105.05.09	1. 本公司一〇五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案 2. 對子公司及子公司間資金貸與他人案 3. 本公司章程修訂案 4. 辦理 105 年度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5. 修訂本公司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6. 新增一百零五年股東常會之召集事由	經出席董事七席，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表等；其中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 致

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朱廣傑



監察人：徐永國



監察人：鄭育書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七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麗鳳

李麗鳳



會計師 謝明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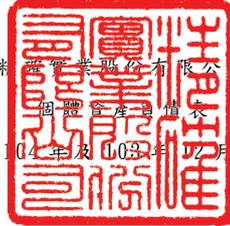
謝明忠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3 月 7 日



新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53,800	6	\$ 38,484	4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七)	500	-	1,019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八)	7,435	1	5,579	1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八)	50,100	5	56,175	6
1200	其他應收款	29	-	42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六)	278,678	29	323,648	32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一)	516	-	506	-
130X	存貨(附註九)	43,168	5	43,724	4
1410	預付款項	3,688	-	4,040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三及二七)	3,331	-	987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441,245</u>	<u>46</u>	<u>474,204</u>	<u>47</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	420,814	44	432,833	4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一及二七)	74,165	8	81,453	8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十二)	952	-	92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一)	8,621	1	7,776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三及二七)	7,691	1	4,084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512,243</u>	<u>54</u>	<u>527,074</u>	<u>53</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953,488</u>	<u>100</u>	<u>\$1,001,278</u>	<u>100</u>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四)	\$ 302,707	32	\$ 287,221	29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四)	10,000	1	-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五)	5,838	1	6,905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五)	1,370	-	595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11,168	1	11,474	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四)	35,785	4	75,628	8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六)	1,761	-	1,712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68,629</u>	<u>39</u>	<u>383,535</u>	<u>39</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四)	38,292	4	53,660	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一)	3,293	-	4,860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七)	5,295	1	4,388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46,880</u>	<u>5</u>	<u>62,908</u>	<u>6</u>
2XXX	負債總計	<u>415,509</u>	<u>44</u>	<u>446,443</u>	<u>45</u>
	權益(附註十八)				
	股 本				
3110	普通 股	565,313	59	565,313	56
3200	資本公積	935	-	935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8,553	3	28,553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2,212	2	22,212	2
3350	待彌補虧損	(95,116)	(10)	(85,085)	(8)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44,351)	(5)	(34,320)	(3)
3400	其他權益	16,082	2	22,907	2
3XXX	權益總計	<u>537,979</u>	<u>56</u>	<u>554,835</u>	<u>55</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953,488</u>	<u>100</u>	<u>\$1,001,278</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永誠



經理人：黃瑞琴



會計主管：徐璵密



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十九及二六)				
4100	銷貨收入	\$311,185	100	\$349,367	1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及二六)				
5110	銷貨成本	(281,079)	(90)	(327,896)	(94)
5900	營業毛利	30,106	10	21,471	6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6,325)	(2)	(7,668)	(2)
6200	管理費用	(19,973)	(6)	(19,787)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682)	(1)	(1,842)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7,980)	(9)	(29,297)	(8)
6900	營業淨利(損)	2,126	1	(7,826)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十)				
7190	其他收入	167	-	71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290	-	(5,576)	(2)
7050	財務成本	(9,245)	(3)	(10,410)	(3)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 份額	(3,796)	(1)	(796)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11,584)	(4)	(16,071)	(5)
7900	稅前淨損	(9,458)	(3)	(23,897)	(7)
7950	所得稅利益(附註二一)	1,014	-	3,203	1
8200	本年度淨損	(8,444)	(3)	(20,694)	(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 七）	(\$ 1,587)	-	\$ 9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 8,223)	( 3)	14,938	5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一）	<u>1,398</u>	<u>1</u>	<u>( 2,539)</u>	<u>( 1)</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u>( 8,412)</u>	<u>( 2)</u>	<u>12,495</u>	<u>4</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6,856)</u>	<u>( 5)</u>	<u>(\$ 8,199)</u>	<u>( 2)</u>
	每股虧損（附註二二）				
9710	基 本	<u>(\$ 0.15)</u>		<u>(\$ 0.37)</u>	
9810	稀 釋	<u>(\$ 0.15)</u>		<u>(\$ 0.3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永誠



經理人：黃瑞琴



會計主管：徐璫密





精石

民國 104 年及

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數 (千股)	本額	資本公積	保法定盈餘公積	留特別盈餘公積	盈待	盈待	盈待	盈待	盈待	盈待	盈待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國外營運	財務報表換算	
AI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6,531	\$ 935	\$ 28,553	\$ 22,212	(\$ 64,487)	\$ 10,508								\$ 563,034
D1	103 年度淨損	-	-	-	-	( 20,694)	-	-	-	-	-	-	-	( 20,694)	
D3	10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96	12,399						12,399		12,495
D5	10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0,598)	12,399						12,399	( 8,199)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6,531	935	28,553	22,212	( 85,085)	22,907						22,907		554,835
D1	104 年度淨損	-	-	-	-	( 8,444)	-						-	( 8,444)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587)	( 6,825)						( 6,825)	( 8,412)	
D5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0,031)	( 6,825)						( 6,825)	( 16,856)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6,531	935	28,553	22,212	( 95,116)	16,082						16,082		537,97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永誠



經理人：黃瑞琴



會計主管：徐璵密

## 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損失	(\$ 9,458)	(\$ 23,897)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	( 136)	( 162)
A20100	折舊費用	8,577	9,470
A20200	攤銷費用	398	413
A20900	財務成本	9,245	10,410
A21200	利息收入	( 117)	( 223)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9	3,816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 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796	79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 1,875)	4,976
A31150	應收帳款	6,230	3,316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3	251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9,698	147,320
A31200	存 貨	( 356)	( 2,602)
A31230	預付款項	352	29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80	( 23)
A31250	其他金融資產	( 6,131)	( 4,800)
A32130	應付票據	( 1,067)	2,725
A32150	應付帳款	775	( 1,12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 213)	( 1,67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9	( 129)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680)	( 68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59,349	148,46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9,338)	( 10,36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10)	( 23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0,001</u>	<u>137,86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 527)
B00700	出售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價 款	519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36)	(\$ 460)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422)	-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90	43
B044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4,728)	( 122,219)
B07500	收取之利息	117	22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4,960)	( 122,94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0,000	-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5,486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 8,469)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37,000	76,25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92,211)	( 124,152)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9,725)	( 56,371)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15,316	( 41,44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8,484	79,930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3,800	\$ 38,48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永誠



經理人：黃瑞琴



會計主管：徐璫密



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80 年 11 月，主要業務係從事鋁合金鍛造、壓鑄及模具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等。

本公司於 94 年 10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5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 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為廣泛，例如，適用 IFRS 13 前，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

露，而依照 IFRS 13 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

## 2.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本公司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損益、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27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本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3. IFRIC 21「公課」

IFRIC 21 對政府依法所徵收之各類款項（簡稱公課）應於何時認列為負債提供指引，包含徵收時點與金額均已確定者，及徵收時點或金額尚不確定之負債準備。本公司於應納公課之交易或活動發生時，始應估列相關負債。因此，若支付義務係隨時間經過而發生（例如隨著企業收入之產生），相關負債亦應逐期認列；若支付義務係於達到特定門檻（例如營收達到特定金額）時產生，相關負債應於達到門檻時認列。

4.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本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個體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本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 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本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本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5.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3 及 IAS 40「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 13 之修正係對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即「組合例外」）進行修正，以釐清該例外範圍包括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然。

6.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IAS 38「無形資產」之修正則規定，除下列有限情況外，收入並非衡量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之適當基礎：

- (1) 無形資產係以收入之衡量表示（例如，合約預先設定當收入達特定門檻後無權再使用該無形資產），或
- (2) 能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效益之耗用高度相關。

上述修正於生效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並允許提前適用。

7.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 係規範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8.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本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9.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5「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IFRS 7、IAS 19 及 IAS 34 等若干準則。

10.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

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 11.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本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本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

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八) 無形資產

#####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

東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放款及應收款。

####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3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

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十一)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 (十二)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 (十三)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十四)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 （十五）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

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 (一) 所得稅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8,621 仟元及 7,776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 (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

如附註四(七)所述，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

#### (四)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 (五)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0	\$ 5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48,050	35,761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5,700	2,668
	<u>\$ 53,800</u>	<u>\$ 38,484</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銀行活期存款	0.13%	0.17%
銀行定期存款	3.5%~5.7%	1.40%

#### 七、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 500</u>	<u>\$ 1,019</u>

截至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3.1%及2.70%~3.00%。

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7,510	\$ 5,635
減：備抵呆帳	( <u>75</u> )	( <u>56</u> )
	<u>\$ 7,435</u>	<u>\$ 5,579</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50,318	\$ 56,548
減：備抵呆帳	( <u>218</u> )	( <u>373</u> )
	<u>\$ 50,100</u>	<u>\$ 56,175</u>

(一)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90 天。對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一年以內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本公司並無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0~30 天	\$ 28,649	\$ 26,431
30~120 天	21,667	29,313
120~180 天	-	804
180~360 天	<u>2</u>	<u>-</u>
合 計	<u>\$ 50,318</u>	<u>\$ 56,548</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及催收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3年1月1日餘額	\$ 138	\$ 485	\$ 623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	( 112)	( 112)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38</u>	<u>\$ 373</u>	<u>\$ 511</u>
104年1月1日餘額	\$ 138	\$ 373	\$ 511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	( 155)	( 155)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38</u>	<u>\$ 218</u>	<u>\$ 356</u>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已進行清算或處於重大財務困難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金額皆為 138 仟元。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催收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請參閱附註十三。

## (二) 應收票據

本公司並無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103年1月1日餘額	\$ 106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 50)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56</u>
104年1月1日餘額	\$ 56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19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75</u>

## 九、存 貨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21,839	\$ 22,112
在製品	17,182	17,506
原物料	3,323	3,576
在途存貨	824	530
	<u>\$ 43,168</u>	<u>\$ 43,724</u>

104 及 103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281,079 仟元及 327,896 仟元。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69 仟元及 3,816 仟元。

##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一) 投資子公司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亨泰有限公司	\$ 60	\$ 1,651
United Alloy-Tech(B.V.I) Co., Ltd.	<u>420,754</u>	<u>431,182</u>
	<u>\$ 420,814</u>	<u>\$ 432,833</u>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名 稱		
亨泰有限公司	100%	100%
United Alloy-Tech (B.V.I) Co., Ltd.	100%	100%

104 及 103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u>成 本</u>							
103年1月1日餘額	\$ 47,708	\$ 40,131	\$ 72,575	\$ 1,219	\$ 557	\$ 4,811	\$ 167,001
增 添	-	238	-	-	-	222	460
處 分	-	( 630)	( 11,657)	-	( 102)	( 1,632)	( 14,021)
重 分 類	-	-	-	-	-	1,120	1,120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47,708</u>	<u>\$ 39,739</u>	<u>\$ 60,918</u>	<u>\$ 1,219</u>	<u>\$ 455</u>	<u>\$ 4,521</u>	<u>\$ 154,560</u>
<u>累計折舊</u>							
103年1月1日餘額	\$ -	\$ 23,512	\$ 51,172	\$ 658	\$ 320	\$ 1,953	\$ 77,615
處 分	-	( 630)	( 11,657)	-	( 102)	( 1,589)	( 13,978)
折舊費用	-	2,086	5,956	149	120	1,159	9,470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24,968</u>	<u>\$ 45,471</u>	<u>\$ 807</u>	<u>\$ 338</u>	<u>\$ 1,523</u>	<u>\$ 73,107</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 47,708</u>	<u>\$ 14,771</u>	<u>\$ 15,447</u>	<u>\$ 412</u>	<u>\$ 117</u>	<u>\$ 2,998</u>	<u>\$ 81,453</u>
<u>成 本</u>							
104年1月1日餘額	\$ 47,708	\$ 39,739	\$ 60,918	\$ 1,219	\$ 455	\$ 4,521	\$ 154,560
增 添	-	450	-	-	-	86	536
處 分	-	( 2,753)	( 11,985)	( 719)	( 171)	( 907)	( 16,535)
重 分 類	-	-	-	-	-	843	843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47,708</u>	<u>\$ 37,436</u>	<u>\$ 48,933</u>	<u>\$ 500</u>	<u>\$ 284</u>	<u>\$ 4,543</u>	<u>\$ 139,404</u>
<u>累計折舊</u>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24,968	\$ 45,471	\$ 807	\$ 338	\$ 1,523	\$ 73,107
處 分	-	( 2,753)	( 11,984)	( 719)	( 171)	( 818)	( 16,445)
折舊費用	-	2,054	4,984	149	75	1,315	8,577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24,269</u>	<u>\$ 38,471</u>	<u>\$ 237</u>	<u>\$ 242</u>	<u>\$ 2,020</u>	<u>\$ 65,239</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47,708</u>	<u>\$ 13,167</u>	<u>\$ 10,462</u>	<u>\$ 263</u>	<u>\$ 42</u>	<u>\$ 2,523</u>	<u>\$ 74,165</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21年
工程系統	6年至21年
機器設備	11年
運輸設備	6年
辦公設備	5年
其他設備	2年至10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內含待過戶土地 21,400 仟元，係本公司因營運需要，於 83 年購置桃園縣新屋鄉社子段 74 之 7 號等地段，面積 4,757 平方公尺之農地，供作生產基地使用，因礙於法令規定，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尚無法辦理過戶手續，暫以關係人徐永添名義登記，惟已取得其同意無條件移轉所有權之聲明書。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 十二、其他無形資產

	<u>電    腦    軟    體</u>
<u>成    本</u>	
103年1月1日餘額	\$ 2,065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2,065</u>
<u>累計攤銷</u>	
103年1月1日餘額	(\$ 724)
攤銷費用	( 413)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137)</u>
103年1月1日淨額	<u>\$ 1,341</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 928</u>
<u>成    本</u>	
104年1月1日餘額	\$ 2,065
單獨取得	<u>422</u>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2,487</u>

(接次頁)

(承前頁)

	<u>電 腦 軟 體</u>
<u>累計攤銷</u>	
104年1月1日餘額	(\$ 1,137)
攤銷費用	( 398)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535)</u>
104年1月1日淨額	<u>\$ 928</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952</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5年

### 十三、其他資產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其他金融資產	\$ 3,324	\$ 800
其 他	<u>7</u>	<u>187</u>
	<u>\$ 3,331</u>	<u>\$ 987</u>
<u>非 流 動</u>		
其他金融資產	\$ 7,608	\$ 4,001
存出保證金	83	83
催收款(附註八)	138	138
備抵呆帳－催收款	<u>( 138)</u>	<u>( 138)</u>
	<u>\$ 7,691</u>	<u>\$ 4,084</u>

其他金融資產係提供向銀行借款之受限制之銀行定期存款及活期存款(備償專戶)，請參閱附註二七。

### 十四、借 款

#### (一) 短期借款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 302,707</u>	<u>\$ 287,221</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分別為2.03%~3.12%及1.93%~2.84%。

(二) 應付短期票券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應付商業本票	<u>\$ 10,000</u>	<u>\$ -</u>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104年12月31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
						帳面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大眾銀行	<u>\$ 10,000</u>	<u>\$ -</u>	<u>\$ 10,000</u>	(1)	無	<u>\$ -</u>

(1) 銀行之應付商業本票係屬未付息之應付短期票券，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故以原始票面金額衡量。

(三) 長期借款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1)	\$ 27,500	\$ 37,500
無擔保借款		
信用借款(2)	46,577	91,788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 35,785)	( 75,628)
長期借款	<u>\$ 38,292</u>	<u>\$ 53,660</u>

(1) 本公司於102年9月及98年7月分別以自有不動產及機器設備抵押擔保借款50,000仟元及16,000仟元（參閱附註二七），借款到期日分別為107年9月及103年1月，有效年利率分別為2.30%及2.375%。

(2) 無擔保借款為週轉性借款，其利率於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分別為2.44%~2.805%及2.15%~2.75%。

十五、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本公司購買原材料平均賒帳期間為120天，並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 十六、其他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434	\$ 3,532
應付休假給付	653	685
應付勞務費	2,905	2,563
代付款	642	1,131
應付利息	447	540
其他	3,087	3,023
	<u>\$ 11,168</u>	<u>\$ 11,474</u>
其他負債		
暫收款	\$ 1,075	\$ 1,546
其他	686	166
	<u>\$ 1,761</u>	<u>\$ 1,712</u>

##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3.5%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0,767	\$ 19,34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u>15,472</u> )	( <u>14,961</u> )
提撥短絀	<u>5,295</u>	<u>4,388</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5,295</u>	<u>\$ 4,388</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3年1月1日餘額	<u>\$ 18,850</u>	( <u>\$ 13,678</u> )	<u>\$ 5,172</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18	-	218
利息費用（收入）	<u>329</u>	( <u>283</u> )	<u>46</u>
認列於損益	<u>547</u>	( <u>283</u> )	<u>26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48 )	( 48 )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486	-	486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240	-	240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 <u>774</u> )	-	( <u>774</u>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u>48</u> )	( <u>48</u> )	( <u>96</u> )
雇主提撥	<u>-</u>	( <u>952</u> )	( <u>952</u> )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9,349</u>	( <u>\$ 14,961</u> )	<u>\$ 4,388</u>
104年1月1日餘額	<u>\$ 19,349</u>	( <u>\$ 14,961</u> )	<u>\$ 4,388</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92	-	192
利息費用（收入）	<u>314</u>	( <u>250</u> )	<u>64</u>
認列於損益	<u>506</u>	( <u>250</u> )	<u>256</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143 )	( 143 )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502	-	502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 506	\$ -	\$ 506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722</u>	<u>-</u>	<u>722</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730</u>	( <u>143</u> )	<u>1,587</u>
雇主提撥	-	(936)	(936)
福利支付	( <u>818</u> )	<u>818</u>	<u>-</u>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20,767</u>	( <u>\$ 15,472</u> )	<u>\$ 5,295</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成本	\$ 105	\$ 109
推銷費用	31	32
管理費用	107	110
研發費用	<u>13</u>	<u>13</u>
	<u>\$ 256</u>	<u>\$ 264</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375%	1.6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0%	2.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519)	(\$ 489)
減少 0.25%	<u>\$ 539</u>	<u>\$ 507</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526</u>	<u>\$ 496</u>
減少 0.25%	(\$ 509)	(\$ 480)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930</u>	<u>\$ 940</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0年	10.2年

## 十八、權益

### (一) 股本

#### 普通股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56,531</u>	<u>56,531</u>
已發行股本	<u>\$ 565,313</u>	<u>\$ 565,313</u>

### (二) 資本公積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 撥充股本</u>		
股票發行溢價	\$ 621	\$ 621
庫藏股票交易	<u>314</u>	<u>314</u>
	<u>\$ 935</u>	<u>\$ 935</u>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除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外，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公積已達實收資本時，得免繼續提列，並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依下列順序及比例分派之：

1. 員工紅利不低於 5%。
2. 董監事酬勞金不高於 5%。
3. 其餘加計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公司已於 104 年 11 月 9 日董事會擬議之修正公司章程，尚待於 105 年 6 月 24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二十之(五)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4 年 6 月 16 日及 103 年 6 月 24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虧損撥補案。

有關 104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24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 (四) 特別盈餘公積

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22,212 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因國外營運機構（包括子公司）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依本公司處分比例迴轉，待本公司喪失重大影響時，則全數迴轉。於分派盈餘時，尚應就報導期間結束日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首次採用 IFRSs 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 十九、收 入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自行車零件	\$ 92,579	\$ 111,547
電動車零件	1,972	-
電腦電工材料、零件	120,827	138,935
汽車材料零件	61,853	54,356
高強度鋁合金材料零件	19,013	35,622
其 他	<u>14,941</u>	<u>8,907</u>
	<u>\$ 311,185</u>	<u>\$ 349,367</u>

#### 二十、本期淨損

本期淨損係包含以下項目：

##### (一) 其他收入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117	\$ 223
其 他	<u>50</u>	<u>488</u>
	<u>\$ 167</u>	<u>\$ 711</u>

#####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淨外幣兌換損益	\$ 1,314	(\$ 5,566)
什項支出	<u>( 24)</u>	<u>( 10)</u>
	<u>\$ 1,290</u>	<u>(\$ 5,576)</u>

(三) 財務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u>\$ 9,245</u>	<u>\$ 10,410</u>

(四) 折舊及攤銷

	104年度	10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577	\$ 9,470
無形資產	398	413
合計	<u>\$ 8,975</u>	<u>\$ 9,883</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189	\$ 9,036
營業費用	388	434
	<u>\$ 8,577</u>	<u>\$ 9,470</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推銷費用	\$ 398	\$ 413
------	--------	--------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8,743	\$ 28,631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1,313	1,398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十七)	256	264
	30,312	30,293
其他員工福利	1,635	1,737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31,947</u>	<u>\$ 32,03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9,165	\$ 19,549
營業費用	12,782	12,481
	<u>\$ 31,947</u>	<u>\$ 32,030</u>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4 年 11 月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因 104 及 103 年度均為稅前虧損，故不擬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該決議於 105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通過，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24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16 日及 103 年 6 月 24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不分配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104 年 6 月 16 日及 103 年 6 月 24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3 及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及 104 與 103 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六) 外幣兌換損益

	104年度	103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6,404	\$ 8,460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 5,090)	( 14,026)
淨損益	<u>\$ 1,314</u>	<u>(\$ 5,566)</u>

#### (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存貨（包含於營業成本）	<u>\$ 69</u>	<u>\$ 3,816</u>

## 二一、所得稅

###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主要組成項目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		
以前年度之調整	\$ -	\$ 430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014)	( 3,63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1,014)</u>	<u>(\$ 3,203)</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利益之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稅前淨損	( <u>\$ 9,458</u> )	( <u>\$ 23,897</u> )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利益	(\$ 1,608)	(\$ 4,063)
應收設算利息收入	482	417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期之調整	-	430
其他	<u>112</u>	<u>13</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 <u>\$ 1,014</u> )	( <u>\$ 3,203</u> )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4年度	103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u>\$ 1,398</u> )	<u>\$ 2,539</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516</u>	<u>\$ 506</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4 年度

	認列於其他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 1,881	\$ 740	\$ -	\$ 2,62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367	( 115)	-	1,252
應付休假給付	117	( 6)	-	111
存貨跌價損失	1,668	11	-	1,679
未實現兌換損失	-	<u>50</u>	-	<u>50</u>
	5,033	680	-	5,713
虧損扣抵	<u>2,743</u>	<u>165</u>	-	<u>2,908</u>
	<u>\$ 7,776</u>	<u>\$ 845</u>	<u>\$ -</u>	<u>\$ 8,621</u>

(接次頁)

(承前頁)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69)	\$ 169	\$ -	\$ -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u>4,691</u> )	<u>-</u>	<u>1,398</u>	( <u>3,293</u> )
	<u>(\$ 4,860)</u>	<u>\$ 169</u>	<u>\$ 1,398</u>	<u>(\$ 3,293)</u>

### 103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 1,964	(\$ 83)	\$ -	\$ 1,88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484	( 117)	-	1,367
應付休假給付	232	( 115)	-	117
備抵呆帳	4	( 4)	-	-
存貨跌價損失	<u>1,019</u>	<u>649</u>	<u>-</u>	<u>1,668</u>
	4,703	330	-	5,033
虧損扣抵	<u>-</u>	<u>2,743</u>	<u>-</u>	<u>2,743</u>
	<u>\$ 4,703</u>	<u>\$ 3,073</u>	<u>\$ -</u>	<u>\$ 7,776</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729)	\$ 560	\$ -	(\$ 169)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u>2,152</u> )	<u>-</u>	( <u>2,539</u> )	( <u>4,691</u> )
	<u>(\$ 2,881)</u>	<u>\$ 560</u>	<u>(\$ 2,539)</u>	<u>(\$ 4,860)</u>

### (五) 未使用之投資抵減、虧損扣抵及免稅相關資訊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14,925	113
<u>2,181</u>	114
<u>\$ 17,106</u>	

###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	\$ -	\$ -
87 年度以後	( <u>95,116</u> )	( <u>85,085</u> )
	<u>(\$ 95,116)</u>	<u>(\$ 85,085)</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832</u>	<u>\$ 1,832</u>

104 及 103 年度因為累積虧損，故無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2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 二二、每股虧損

單位：每股元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基本每股虧損	(\$ <u>0.15</u> )	(\$ <u>0.37</u> )
稀釋每股虧損	(\$ <u>0.15</u> )	(\$ <u>0.37</u> )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之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 本年度淨損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本年度之淨損	(\$ <u>8,444</u> )	(\$ <u>20,694</u> )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淨損	(\$ <u>8,444</u> )	(\$ <u>20,694</u> )

#### 股 數

單位：仟股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56,531</u>	<u>56,531</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56,531</u>	<u>56,531</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二三、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於 104 及 103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分別於 104 及 103 年度將 843 仟元及 1,120 仟元之自製存貨轉列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參閱附註十一)

##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自 101 年起並無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半年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 二五、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帳上無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有重大差異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u>\$ 401,557</u>	<u>\$ 429,831</u>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u>\$ 405,160</u>	<u>\$ 435,483</u>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存入保證金、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本公司之管理階層報告，管理層依據其職責進行監控風險及政策的執行，以減輕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暴險之類型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包括：

#####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及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九。

#####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人民幣及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後淨損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後淨損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美 元 之 影 響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損 益	\$ 53 (i)	\$ 2,470 (i)	\$ 98 (i)	\$ 310 (i)

(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人民幣及美元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應付款項及借款。

##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以浮動利率向銀行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之政策為維持浮動利率借款以減低利率變動風險，目前並無操作利率避險工具，並由本公司管理階層隨時監控利率風險，倘有需要將採行必要之措施，以因應市場利率巨幅變動產生之風險控管。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65,232	\$ 44,304
—金融負債	386,784	416,509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之稅後淨損將分別增加／減少 2,669 仟元及 3,089 仟元。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

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價值。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多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者，且於資產負債表日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收回之壞帳風險，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所需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請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平均借款利率推導而得。

104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 效利率(%)	短於1年	1至3年	3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2.26	\$ 309,548	\$ -	\$ -
應付短期票券		10,000	-	-
應付票據		5,838	-	-
應付帳款		1,370	-	-
其他應付款		11,168	-	-
長期借款	3.25	<u>36,975</u>	<u>39,509</u>	-
		<u>\$ 374,899</u>	<u>\$ 39,509</u>	<u>\$ -</u>

103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 效利率(%)	短於1年	1至3年	3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2.15	\$ 293,396	\$ -	\$ -
應付票據		6,905	-	-
應付帳款		595	-	-
其他應付款		11,474	-	-
長期借款	2.502	<u>78,848</u>	<u>46,592</u>	<u>9,214</u>
		<u>\$ 391,218</u>	<u>\$ 46,592</u>	<u>\$ 9,214</u>

(2) 融資額度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u>		
(每年重新檢視)		
— 已動用金額	\$ 415,134	\$ 488,074
— 未動用金額	<u>7,228</u>	<u>4,254</u>
	<u>\$ 422,362</u>	<u>\$ 492,328</u>
<u>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u>		
(雙方同意下得展期)		
— 已動用金額	\$ 50,000	\$ 50,000
— 未動用金額	<u>-</u>	<u>-</u>
	<u>\$ 50,000</u>	<u>\$ 50,000</u>

二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子 公 司	<u>\$ 192</u>	<u>\$ 568</u>

(二)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子 公 司	<u>\$ 229,801</u>	<u>\$ 273,363</u>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交易條件，與其他非關係人比較並無重大差異。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u>\$ 113,879</u>	<u>\$ 163,577</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係代收貨款及代購料，其收款期限視資金融通需求狀況，以債權債務互抵。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4及103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四) 對關係人放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子 公 司	<u>\$ 164,799</u>	<u>\$ 160,071</u>

(五) 背書保證

本公司對控股 100%之子公司 UnitedAlloy-Tech (B.V.I.) Co., Ltd.提供背書保證，請參閱附註三十附表二。

(六) 其他關係人交易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成本—製造費用 子 公 司	<u>\$ 192</u>	<u>\$ 743</u>

(七)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5,881	\$ 5,805
退職後福利	239	239
	<u>\$ 6,120</u>	<u>\$ 6,044</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 二七、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備償專戶（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3,324	\$ 800
銀行存款－備償專戶（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7,608	4,001
自有土地	47,708	47,708
建築物－淨額	13,167	14,771
	<u>\$ 71,807</u>	<u>\$ 67,280</u>

## 二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或有事項

本公司申請銀行融資額度開立本票分年度列示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銀行融資額度－本票	<u>\$ 147,000</u>	<u>\$ 205,000</u>

## 二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04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640	32.825	(美元：新台幣)	\$ 53,836
人 民 幣	1,275	4.995	(人民幣：新台幣)	6,370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人 民 幣	84,533	4.995	(人民幣：新台幣)	420,814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280	32.825	(美元：新台幣)	42,029

103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548		31.65 (美元：新台幣)	\$ 80,644
人 民 幣	58,441		5.092 (人民幣：新台幣)	297,582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 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				
人 民 幣	85,003		5.092 (人民幣：新台幣)	432,833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366		31.65 (美元：新台幣)	43,221

本公司於 104 及 103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兌換利益 1,314 仟元及兌換損失 5,566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七)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註2)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帳帳金額	抵擔金額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價值	個別對象貸與金額 (註3)	資金貸與總額 (註3)	與金額備註
0	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台精攻旺硬質合金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 34,465	\$ 34,465	\$ 34,465	-	業務往來	\$ 126,248	逾期應收款轉 資金貸與	\$ -	-	-	\$ -	\$ 126,248	\$ 322,787	-
		常熟精攻旺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	Y	32,496	27,823	27,693	-	"	27,823	"	-	-	-	-	27,823	322,787	-
		惠州精攻旺硬質合金有限公司	"	Y	107,783	107,783	102,641	-	"	108,437	"	-	-	-	-	108,437	322,787	-
1	惠州精攻旺硬質合金有限公司	精攻旺機械(深圳)有限公司	"	Y	33,811	100,742	33,811	-	"	87,750	"	-	-	-	-	104,425	1,305,343	-
		常熟精攻旺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	Y	30,963	100,742	23,149	-	"	13,760	"	-	-	-	-	104,425	1,305,343	-
		東台精攻旺硬質合金科技有限公司	"	Y	52,143	100,742	15,065	-	"	15,577	"	-	-	-	-	104,425	1,305,343	-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 註 2：依據董事會通過額度為限。
- 註 3：依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限額計算如下：

個別對象貸與限額：與本公司最近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1. 東台精攻旺硬質合金科技有限公司 126,248 仟元。
  2. 常熟精攻旺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27,823 仟元。
  3. 惠州精攻旺硬質合金有限公司 108,437 仟元。
- 業務往來資金貸與總限額：公司淨值 60%：537,979 仟元×60%=322,787 仟元。
- 依惠州精攻旺硬質合金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限額計算如下：
- 個別對象貸與限額：公司淨值 40%：RMB 52,266 仟元×40%=RMB 20,906 仟元。
- 資金貸與總限額：公司淨值之 5 倍：RMB 52,266 仟元×5=RMB 261,330 仟元。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十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前述限額之限制。

註 4：子公司間資金貸與係應收帳款超過正常授信條件而轉列。

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名稱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之限額(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 背書 餘額 (註4)	背書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	背書 最高 限額 (註3)	證屬 對背 書保 額	母公 子公 保保 書書 額額	屬對 背書 保證 額	子公 母公 保保 書書 額額	公司 司公 保保 書書 額額	屬對 大陸 地區 背書 保證	註
0	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United Alloy - Tech (B.V.I.) Co., Ltd.	\$ 268,990	\$ 52,000	\$ 52,000	\$ 38,879	\$ -	9.67	\$ 268,990	Y	N	N	N	N	N	-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
- (4)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3：依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管理辦法限額計算如下：

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公司淨值 50%：537,979 仟元 × 50% = 268,990 仟元。

背書保證總限額：公司淨值 50%：537,979 仟元 × 50% = 268,990 仟元。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背書保證，不受前述限額之限制。

註 4：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對 United Alloy - Tech (B.V.I.) Co., Ltd. 之背書保證，董事會通過額為 USD1,600 仟元。

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台精玫旺硬質合金科技公司	本公司控股 100% 之 United Alloy-Tech (B.V.I.) Co., Ltd. 持股 100% 之子公司	進貨	\$ 112,148	47%	以債權債務相抵	以債權債務互抵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以債權債務互抵	\$ -	-	-

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註 1)	逾期金額	應收應收處		應收關係人款項後收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方式		
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惠州精玫旺硬質合金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 100% 之 United Alloy-Tech (B.V.I.) Co., Ltd. 持股 100% 之子公司	\$ 129,109	-	\$ 102,641	轉列資金貸與	\$ 32,587	\$ -	

註 1：應收關係人款項係代收付性質，故不擬計算週轉率。

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稱所	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投資未去	資金	額期	底股	末	比	率	帳	面	持	有被	投資	公司	本期	認	列	之	備	註	
																									本
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亨泰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彌敦道 328-342A 儉德大廈十樓 C 室	328-342A	從事鋁合金鍛造、壓鑄及模具之加工業務	\$ 11,534	\$ 11,534	\$ 11,534	11,534	100	-	100	\$ 60	\$ 60	\$ 60	\$ 60	\$ 60	\$ 60	\$ 60	\$ 60	\$ 60	\$ 60	\$ 60	\$ 60	\$ 60	\$ 60
	United Alloy-Tech (B.V.I.) Co., Ltd.	Citico Building, Wickhams Cay, P.O.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經營各種事業之轉投資	378,212	378,212	378,212	12,099,525	100		100	420,754	420,754	420,754	420,754	420,754	420,754	420,754	420,754	420,754	420,754	420,754	420,754	420,754	

註 1：含本期已實現銷貨毛利 734 仟元及未實現銷貨毛利 1,430 仟元。

註 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型	進、銷		價格	交付條款	易條件	條件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應收(付)金額	票據、帳款百分比	未實現損益	備註
		金額	百分比								
精玫旺機械(深圳)有限公司	進貨	\$ 7,605	3	依集團策略分工而定	視雙方營運需求議定	"	與一般交易無異	\$ -	-	-	-
惠州精玫旺硬質合金有限公司	進貨	94,165	39	"	"	"	"	-	-	790	-
常熟精玫旺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進貨	15,883	7	"	"	"	"	-	-	137	-
東台精玫旺硬質合金科技有限公司	進貨	112,148	47	"	"	"	"	-	-	503	-

## 會計師查核報告

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麗鳳

會計師 謝明忠

李麗鳳



謝明忠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3 月 7 日

代 碼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64,729	6	\$ 51,802	5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七)	500	-	1,019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八)	7,435	1	5,579	1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八)	177,686	16	221,683	19
1200	其他應收款	2,210	-	1,704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二)	862	-	1,043	-
130X	存貨(附註九)	222,892	21	231,935	20
1429	預付款項	19,590	2	17,246	2
1412	預付租賃款(附註十三)	830	-	847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5,220	-	2,449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501,954</u>	<u>46</u>	<u>535,307</u>	<u>47</u>
<b>非流動資產</b>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一)	489,600	45	524,648	46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十二)	1,020	-	1,02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一)	13,374	1	7,776	1
1985	預付租賃款-非流動(附註十三)	37,954	4	39,537	3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u>37,103</u>	<u>4</u>	<u>38,058</u>	<u>3</u>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579,051</u>	<u>54</u>	<u>611,041</u>	<u>53</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081,005</u>	<u>100</u>	<u>\$ 1,146,348</u>	<u>100</u>
<b>負債及權益</b>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	\$ 322,687	30	\$ 307,589	27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五)	10,000	1	-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六)	5,839	-	6,905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六)	9,032	1	8,447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71,802	7	81,023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二)	-	-	3,355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五)	66,884	6	101,053	9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七)	<u>1,922</u>	<u>-</u>	<u>1,883</u>	<u>-</u>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488,166</u>	<u>45</u>	<u>510,255</u>	<u>45</u>
<b>非流動負債</b>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	46,072	4	71,732	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二)	3,293	-	4,934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十八)	5,295	1	4,388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七)	<u>200</u>	<u>-</u>	<u>204</u>	<u>-</u>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54,860</u>	<u>5</u>	<u>81,258</u>	<u>7</u>
2XXX	負債總計	<u>543,026</u>	<u>50</u>	<u>591,513</u>	<u>52</u>
<b>權益(附註十九)</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	565,313	52	565,313	49
3200	資本公積	<u>935</u>	<u>-</u>	<u>935</u>	<u>-</u>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8,553	3	28,553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2,212	2	22,212	2
3350	待彌補虧損	(95,116)	(9)	(85,085)	(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44,351)</u>	<u>(4)</u>	<u>(34,320)</u>	<u>(3)</u>
3400	其他權益	<u>16,082</u>	<u>2</u>	<u>22,907</u>	<u>2</u>
3XXX	權益總計	<u>537,979</u>	<u>50</u>	<u>554,835</u>	<u>48</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081,005</u>	<u>100</u>	<u>\$ 1,146,348</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永誠



經理人：黃瑞琴



會計主管：徐琛密



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十）			
4100	\$ 790,958	100	\$ 805,092	1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及二一）			
5110	( 649,260)	( 82)	( 684,027)	( 85)
5900	141,698	18	121,065	15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			
6100	( 26,435)	( 4)	( 29,391)	( 4)
6200	( 110,635)	( 14)	( 110,317)	( 14)
6300	( 1,682)	-	( 1,842)	-
6000	( 138,752)	( 18)	( 141,550)	( 18)
6900	2,946	-	( 20,485)	(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一）			
7190	3,462	-	2,926	-
7020	( 10,778)	( 1)	7,958	1
7050	( 11,451)	( 1)	( 10,960)	( 1)
7000	( 18,767)	( 2)	( 76)	-
7900	( 15,821)	( 2)	( 20,561)	( 3)
7950	7,377	1	( 133)	-
8200	( 8,444)	( 1)	( 20,694)	( 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			
	八)			
	(\$ 1,587)	-	\$ 9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 8,223)	( 1)	14,938	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			
	益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u>1,398</u>	<u>-</u>	<u>( 2,539)</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u>( 8,412)</u>	<u>( 1)</u>	<u>12,495</u>	<u>2</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6,856)</u>	<u>( 2)</u>	<u>(\$ 8,199)</u>	<u>( 1)</u>
	淨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8,444)	( 1)	(\$ 20,694)	( 3)
8620	非控制權益			
	<u>-</u>	<u>-</u>	<u>-</u>	<u>-</u>
8600				
	<u>(\$ 8,444)</u>	<u>( 1)</u>	<u>(\$ 20,694)</u>	<u>( 3)</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6,856)	( 2)	(\$ 8,199)	( 1)
8720	非控制權益			
	<u>-</u>	<u>-</u>	<u>-</u>	<u>-</u>
8700				
	<u>(\$ 16,856)</u>	<u>( 2)</u>	<u>(\$ 8,199)</u>	<u>( 1)</u>
	每股虧損(附註二三)			
9710	基 本			
	(\$ 0.15)		(\$ 0.37)	
9810	稀 釋			
	<u>(\$ 0.15)</u>		<u>(\$ 0.3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永誠



經理人：黃瑞琴



會計主管：徐璵密





## 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損失	(\$ 15,821)	(\$ 20,561)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呆帳費用 (迴轉利益)	3,809	( 1,105)
A20100	折舊費用	60,953	58,754
A20200	攤銷費用	421	437
A29900	預付租賃款攤銷	843	818
A20900	財務成本	11,451	10,960
A21200	利息收入	( 153)	( 263)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70	4,021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2)	( 494)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利益)	1,079	( 83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 1,875)	4,976
A31150	應收帳款	40,768	( 29,74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 506)	4,203
A31200	存貨	( 12,314)	( 33,973)
A31230	預付款項	( 2,344)	2,86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247)	( 1,139)
A31250	其他金融資產	( 6,131)	-
A32130	應付票據	( 1,066)	2,725
A32150	應付帳款	585	84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 8,865)	11,65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9	( 18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680)	( 68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70,114	13,25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11,544)	( 11,45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1,638)	( 67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6,932</u>	<u>1,12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 527)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519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2,050)	( 40,45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422)	\$ -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7,344	12,570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4,252)	( 12,430)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628	( 813)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4,756)	-
B07500	收取之利息	<u>153</u>	<u>263</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12,836)</u>	<u>( 41,387)</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0,000	-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4,716	11,899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59,915	126,362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120,975)	( 130,542)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u>( 4)</u>	<u>( 1,001)</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 36,348)</u>	<u>6,718</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5,179</u>	<u>( 5,423)</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12,927	( 38,97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51,802</u>	<u>90,773</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4,729</u>	<u>\$ 51,80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永誠



經理人：黃瑞琴



會計主管：徐璫密



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80 年 11 月，主要業務係從事鋁合金鍛造、壓鑄及模具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等。

本公司於 94 年 10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5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此準則取代 IAS 27「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同時亦取代 SIC 12「合併：特殊目的個體」。合併公司考量對其他個體是否具控制，據以決定應納入合併之個體。當合併公司有 (i)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ii) 因對被投資者之參與而產生變動報酬之暴險或

權利，且(iii)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該等報酬金額之能力時，則合併公司對被投資者具控制。此外，針對較為複雜之情況下投資者是否具控制之判斷，新準則提供較多指引。

#### 2.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IFRS 12 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規定應揭露內容。合併公司適用 IFRS 12 之揭露，請參閱附註十。

#### 3.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 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為廣泛，例如，適用 IFRS 13 前，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而依照 IFRS 13 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

#### 4.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合併公司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損、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註2)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註3)
IFRS 9「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IFRS 9及IFRS 7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年1月1日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0、IFRS 12及IAS 28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年1月1日
IFRS 11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IAS 7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1. IFRS 9「金融工具」

###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 2.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合併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 3. IFRIC 21「公課」

IFRIC 21 對政府依法所徵收之各類款項（簡稱公課）應於何時認列為負債提供指引，包含徵收時點與金額均已確定者，及徵收時點或金額尚不確定之負債準備。合併公司於應納公課之交易或活動發生時，始應估列相關負債。因此，若支付義務係隨時間經過而發生（例如隨著企業收入之產生），相關負債亦應逐期認列；若支付義務係於達到特定門檻（例如營收達到特定金額）時產生，相關負債應於達到門檻時認列。

## 4.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合併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

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合併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 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 「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合併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本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 5.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3 及 IAS 40 「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 13 之修正係對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即「組合例外」）進行修正，以釐清該例外範圍包括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 「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然。

#### 6.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IAS 1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IAS 38 「無形資產」之修正則規定，除下列有限情況外，收入並非衡量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之適當基礎：

- (1) 無形資產係以收入之衡量表示（例如，合約預先設定當收入達特定門檻後無權再使用該無形資產），或
- (2) 能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效益之耗用高度相關。

上述修正於生效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並允許提前適用。

#### 7.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 係規範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 8.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合併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 9.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5「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IFRS 7、IAS 19 及 IAS 34 等若干準則。

## 10.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 11.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合併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合併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

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及附表五。

####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 (六) 存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

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八) 無形資產

#####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

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放款及應收款。

#####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3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十一)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 (十二)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 (十三)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十四)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 (一) 所得稅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及虧損扣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13,374 仟元及 7,776 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合併公司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尚有 43,834 仟元及 51,070 仟元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 (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

參閱上述附註四(七)所述，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

#### (四)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 (五)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確定福利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

員工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31	\$ 509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58,498	48,625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u>5,700</u>	<u>2,668</u>
	<u>\$ 64,729</u>	<u>\$ 51,802</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銀行活期存款	0.13%~0.3%	0.17%~0.4%
銀行定期存款	3.5%~5.7%	1.40%

七、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 500</u>	<u>\$ 1,019</u>

截至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3.10%及2.70%~3.00%。

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7,510	\$ 5,635
減：備抵呆帳	( 75)	( 56)
	<u>\$ 7,435</u>	<u>\$ 5,579</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180,758	\$227,996
減：備抵呆帳	( 3,072)	( 6,313)
	<u>\$177,686</u>	<u>\$221,683</u>

(一)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90天至120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

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一年以內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合併公司並無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0~30 天	\$ 73,909	\$ 79,693
30~120 天	96,921	127,545
120~180 天	7,152	16,925
180~360 天	<u>2,776</u>	<u>3,833</u>
合 計	<u>\$180,758</u>	<u>\$227,996</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及催收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38	\$ 7,127	\$ 7,265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	( 1,055)	( 1,055)
外幣換算差額	<u>-</u>	<u>241</u>	<u>241</u>
10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38</u>	<u>\$ 6,313</u>	<u>\$ 6,451</u>
104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38	\$ 6,313	\$ 6,451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	3,790	3,790
重 分 類	7,004	( 7,004)	-
外幣換算差額	<u>( 74)</u>	<u>( 27)</u>	<u>( 101)</u>
10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7,068</u>	<u>\$ 3,072</u>	<u>\$ 10,140</u>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已進行清算或處於重大財務困難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 7,068 仟元及 138 仟元。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催收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請參閱附註十四。

## (二) 應收票據

合併公司並無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群 減	組 損	評 損	估 失
103年1月1日餘額				\$ 106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 50)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56</u>
104年1月1日餘額				\$ 56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19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75</u>

## 九、存 貨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94,684	\$104,509
在製品	79,949	76,882
原物料	44,725	49,554
在途存貨	<u>3,534</u>	<u>990</u>
	<u>\$222,892</u>	<u>\$231,935</u>

104 及 103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649,260 仟元及 684,027 仟元。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170 仟元及 4,021 仟元。

## 十、子 公 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4年 12月31日	103年 12月31日
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亨泰有限公司	鋁合金鍛造	100%	100%
	United Alloy-Tech (B.V.I.) Co., Ltd.	控股投資	100%	100%
United Alloy - Tech (B.V.I.) Co., Ltd.	精玫旺機械（深圳）有限公司	鋁合金鍛造及買賣	100%	100%
	惠州精玫旺硬質合金有限公司	鋁合金鍛造及買賣	100%	100%
	常熟精玫旺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電腦機械精密件買賣	100%	100%
	東台精玫旺硬質合金科技有限 公司	從事硬質合金材料製品 研發與製造	100%	100%

上述公司之財務報表皆經同期間會計師查核。

##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建造中之 不動產	合計
<b>成 本</b>								
103年1月1日餘額	\$ 47,708	\$ 213,898	\$ 330,469	\$ 7,413	\$ 3,162	\$ 85,086	\$ 17,703	\$ 705,439
增 添	-	238	14,938	-	80	19,803	4,598	39,657
處 分	-	( 630)	( 30,576)	( 1,184)	( 512)	( 23,224)	-	( 56,126)
重 分 類	-	13,728	43,493	-	-	12,238	( 17,665)	51,794
淨兌換差額	-	6,111	9,070	218	92	2,824	623	18,938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47,708</u>	<u>\$ 233,345</u>	<u>\$ 367,394</u>	<u>\$ 6,447</u>	<u>\$ 2,822</u>	<u>\$ 96,727</u>	<u>\$ 5,259</u>	<u>\$ 759,702</u>
<b>累計折舊</b>								
103年1月1日餘額	\$ -	\$ 50,124	\$ 126,394	\$ 3,400	\$ 1,613	\$ 32,320	\$ -	\$ 213,851
處 分	-	( 630)	( 21,010)	( 1,088)	( 507)	( 20,815)	-	( 44,050)
折舊費用	-	9,051	26,153	1,173	558	21,819	-	58,754
淨兌換差額	-	1,164	3,346	132	63	1,794	-	6,499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59,709</u>	<u>\$ 134,883</u>	<u>\$ 3,617</u>	<u>\$ 1,727</u>	<u>\$ 35,118</u>	<u>\$ -</u>	<u>\$ 235,054</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 47,708</u>	<u>\$ 173,636</u>	<u>\$ 232,511</u>	<u>\$ 2,830</u>	<u>\$ 1,095</u>	<u>\$ 61,609</u>	<u>\$ 5,259</u>	<u>\$ 524,648</u>
<b>成 本</b>								
104年1月1日餘額	\$ 47,708	\$ 233,345	\$ 367,394	\$ 6,447	\$ 2,822	\$ 96,727	\$ 5,259	\$ 759,702
增 添	-	450	16,505	659	19	3,360	794	21,787
處 分	-	( 2,933)	( 37,185)	( 2,112)	( 628)	( 15,773)	-	( 58,631)
重 分 類	-	2,437	12,354	50	-	19,819	( 5,159)	29,501
淨兌換差額	-	( 3,689)	( 5,837)	( 99)	( 47)	( 1,756)	( 100)	( 11,528)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47,708</u>	<u>\$ 229,610</u>	<u>\$ 353,231</u>	<u>\$ 4,945</u>	<u>\$ 2,166</u>	<u>\$ 102,377</u>	<u>\$ 794</u>	<u>\$ 740,831</u>
<b>累計折舊</b>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59,709	\$ 134,883	\$ 3,617	\$ 1,727	\$ 35,118	\$ -	\$ 235,054
處 分	-	( 2,933)	( 20,457)	( 2,112)	( 628)	( 15,159)	-	( 41,289)
折舊費用	-	9,560	26,269	1,181	431	23,512	-	60,953
淨兌換差額	-	( 718)	( 1,867)	( 61)	( 32)	( 809)	-	( 3,487)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65,618</u>	<u>\$ 138,828</u>	<u>\$ 2,625</u>	<u>\$ 1,498</u>	<u>\$ 42,662</u>	<u>\$ -</u>	<u>\$ 251,231</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47,708</u>	<u>\$ 163,992</u>	<u>\$ 214,403</u>	<u>\$ 2,320</u>	<u>\$ 668</u>	<u>\$ 59,715</u>	<u>\$ 794</u>	<u>\$ 489,600</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5年至30年
工程系統	6年至21年
機器設備	5年至20年
運輸設備	3年至 6年
辦公設備	3年至 6年
其他設備	2年至15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內含待過戶土地 21,400 仟元，係合併公司因營運需要，於 83 年購置桃園縣新屋鄉社子段 74 之 7 號等地段，面積 4,757 平方公尺之農地，供作生產基地使用，因礙於法令規定，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尚無法辦理過戶手續，暫以關係人徐永添名義登記，惟已取得其同意無條件移轉所有權之聲明書。

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十二、其他無形資產

	<u>電 腦 軟 體</u>
<u>成 本</u>	
103年1月1日餘額	\$ 2,162
淨兌換差額	<u>4</u>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2,166</u>
<u>累計攤銷</u>	
103年1月1日餘額	(\$ 708)
攤銷費用	( 437)
淨兌換差額	<u>1</u>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144)</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 1,022</u>
<u>成 本</u>	
104年1月1日餘額	\$ 2,166
本期新增	<u>422</u>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2,588</u>
<u>累計攤銷</u>	
104年1月1日餘額	(\$ 1,144)
攤銷費用	( 421)
淨兌換差額	<u>( 3)</u>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568)</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1,020</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5年

十三、預付租賃款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流 動	\$ 830	\$ 847
非 流 動	<u>37,954</u>	<u>39,537</u>
	<u>\$ 38,784</u>	<u>\$ 40,384</u>

預付租賃款係位於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合併公司已取得該土地使用權證明。

合併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預付租賃款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 十四、其他資產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其他金融資產	\$ 3,324	\$ 800
其他	<u>1,896</u>	<u>1,649</u>
	<u>\$ 5,220</u>	<u>\$ 2,449</u>
<u>非流動</u>		
存出保證金	\$ 19,705	\$ 15,453
預付設備款	7,080	15,266
長期預付款	2,710	3,338
催收款項（附註八）	7,068	138
備抵呆帳－催收款項	( 7,068)	( 138)
其他金融資產	<u>7,608</u>	<u>4,001</u>
	<u>\$ 37,103</u>	<u>\$ 38,058</u>

其他金融資產係提供向銀行借款之受限制之銀行定期存款及活期存款（備償專戶），請參閱附註二八。

#### 十五、借 款

##### （一）短期借款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附註二八）</u>		
銀行借款	\$ 19,980	\$ 20,368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302,707</u>	<u>287,221</u>
	<u>\$322,687</u>	<u>\$307,589</u>

1. 合併公司分別於 104 年 10 月 28 日及 103 年 9 月 16 日以自有不動產及土地使用權抵押擔保借款（參閱附註二八）人民幣 5,000 仟元及 6,000 仟元，借款到期日分別為 105 年 10 月及 104 年 9 月，有效年利率分別為 6.0% 及 7.5%。
2.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2.03%~3.12% 及 1.93%~2.84%。

(二) 應付短期票券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應付商業本票	<u>\$ 10,000</u>	<u>\$ -</u>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104年12月31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 帳面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大眾銀行	<u>\$10,000</u>	<u>\$ -</u>	<u>\$10,000</u>	(1)	無	<u>\$ -</u>

(1) 應付商業本票係屬未付息之應付短期票券，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故以原始票面金額衡量。

(三) 長期借款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擔保借款（附註二八）		
銀行借款(1)	\$ 27,500	\$ 37,500
無擔保借款		
信用借款(2)	85,456	135,285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 66,884)	( 101,053)
長期借款	<u>\$ 46,072</u>	<u>\$ 71,732</u>

1. 合併公司於102年9月及98年7月分別以自有不動產及機器設備抵押擔保借款50,000仟元及16,000仟元（參閱附註二八），借款到期日分別為107年9月及103年1月，有效年利率分別為2.30%及2.375%。
2. 無擔保借款為週轉性借款，其利率於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分別為2.44%~2.805%及2.15%~2.75%。

十六、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合併公司購買原材料平均賒帳期間為60~120天，並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 十七、其他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3,545	\$ 15,832
應付加工費	21,315	25,454
應付材料費	21,196	29,307
其他	<u>15,746</u>	<u>10,430</u>
	<u>\$ 71,802</u>	<u>\$ 81,023</u>
其他負債		
預收款	\$ 680	\$ 149
暫收款	1,075	1,600
其他	<u>167</u>	<u>134</u>
	<u>\$ 1,922</u>	<u>\$ 1,883</u>
<u>非流動</u>		
存入保證金	<u>\$ 200</u>	<u>\$ 204</u>

##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中國大陸之子公司之員工，係屬中國大陸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3.5%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0,767	\$ 19,34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5,472)	( 14,961)
提撥短絀	5,295	4,388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5,295</u>	<u>\$ 4,388</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3年1月1日餘額	<u>\$ 18,850</u>	<u>(\$ 13,678)</u>	<u>\$ 5,172</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18	-	218
利息費用(收入)	<u>329</u>	<u>( 283)</u>	<u>46</u>
認列於損益	<u>547</u>	<u>( 283)</u>	<u>26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48)	( 48)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486	-	486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240	-	240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 774)</u>	<u>-</u>	<u>( 774)</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 48)</u>	<u>( 48)</u>	<u>( 96)</u>
雇主提撥	<u>-</u>	<u>( 952)</u>	<u>( 952)</u>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9,349</u>	<u>(\$ 14,961)</u>	<u>\$ 4,388</u>
104年1月1日餘額	<u>\$ 19,349</u>	<u>(\$ 14,961)</u>	<u>\$ 4,388</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92	-	192
利息費用(收入)	<u>314</u>	<u>( 250)</u>	<u>64</u>
認列於損益	<u>506</u>	<u>( 250)</u>	<u>256</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143)	( 143)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502	-	502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506	-	506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 722	\$ -	\$ 72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730	( 143)	1,587
雇主提撥	-	( 936)	( 936)
福利支付	( 818)	818	-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20,767</u>	<u>(\$ 15,472)</u>	<u>\$ 5,295</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成本	\$ 105	\$ 109
推銷費用	31	32
管理費用	107	110
研發費用	13	13
	<u>\$ 256</u>	<u>\$ 264</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375%	1.6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0%	2.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519)	(\$ 489)
減少 0.25%	\$ 539	\$ 507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526	\$ 496
減少 0.25%	(\$ 509)	(\$ 480)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930	\$ 94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0 年	10.2 年

## 十九、權益

### (一) 股本

#### 普通股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56,531</u>	<u>56,531</u>
已發行股本	<u>\$ 565,313</u>	<u>\$ 565,313</u>

### (二) 資本公積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u>		
股票發行溢價	\$ 621	\$ 621
庫藏股票交易	<u>314</u>	<u>314</u>
	<u>\$ 935</u>	<u>\$ 935</u>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除彌補以往虧損外，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公積已達實收資本時，得免繼續提列，並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依下列順序及比例分派之：

1. 員工紅利不低於 5%。
2. 董監事酬勞金不高於 5%。
3. 其餘加計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公司已於 104 年 11 月 9 日董事會擬議之修正公司章程，尚待於 105 年 6 月 24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二十一之(五)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4 年 6 月 16 日及 103 年 6 月 24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虧損撥補案。

有關 104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24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 (四) 特別盈餘公積

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22,212 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因國外營運機構（包括子公司）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依本公司處分比例迴轉，待本公司喪失重大影響時，則全數迴轉。於分派盈餘時，尚應就報導期間結束日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首次採用 IFRSs 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 二十、收 入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自行車零件	\$394,322	\$449,017
電動車零件	76,994	-
電腦電工材料、零件	176,101	168,971
汽車材料零件	102,674	138,244
高強度鋁合金材料零件	19,167	35,439
其 他	<u>21,700</u>	<u>13,421</u>
	<u>\$790,958</u>	<u>\$805,092</u>

#### 二一、本期淨損

本期淨損係包含以下項目：

##### (一) 其他收入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153	\$ 263
其 他	<u>3,309</u>	<u>2,663</u>
	<u>\$ 3,462</u>	<u>\$ 2,926</u>

#####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 2	\$ 494
淨外幣兌換損益	( 8,773)	7,575
其 他	<u>( 2,007)</u>	<u>( 111)</u>
	<u>(\$ 10,778)</u>	<u>\$ 7,958</u>

(三) 財務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u>\$ 11,451</u>	<u>\$ 10,960</u>

(四) 折舊及攤銷

	104年度	10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0,953	\$ 58,754
預付租賃款	843	818
無形資產	<u>421</u>	<u>437</u>
合計	<u>\$ 62,217</u>	<u>\$ 60,009</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6,007	\$ 54,181
營業費用	<u>4,946</u>	<u>4,573</u>
	<u>\$ 60,953</u>	<u>\$ 58,754</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43	\$ 818
營業費用	<u>421</u>	<u>437</u>
	<u>\$ 1,264</u>	<u>\$ 1,255</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84,416	\$192,890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八)		
確定提撥計畫	1,313	1,398
確定福利計畫	256	264
其他員工福利	<u>8,960</u>	<u>9,066</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194,945</u>	<u>\$203,618</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44,201	\$153,469
營業費用	<u>50,744</u>	<u>50,149</u>
	<u>\$194,945</u>	<u>\$203,618</u>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4 年 11 月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因 104 及 103 年度均為稅前虧損，故不擬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該決議於 105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通過，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24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16 日及 103 年 6 月 24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不分配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104 年 6 月 16 日及 103 年 6 月 24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3 及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及 104 與 103 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六) 外幣兌換損益

	104年度	103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2,814	\$ 24,919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 21,587)	( 17,344)
淨損益	( \$ 8,773)	\$ 7,575

#### (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存貨（包含於營業成本）	\$ 170	\$ 4,021

## 二二、所得稅

###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主要組成項目：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	\$ 3,262
以前年度之調整	( 1,466)	430
其他	( 70)	-
	( 1,536)	3,692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5,841)	( 3,559)
	( 5,841)	( 3,55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費用	( \$ 7,377)	\$ 133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利益）費用之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稅前淨損	( <u>\$ 15,821</u> )	( <u>\$ 20,561</u> )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利益（17%）	(\$ 2,690)	(\$ 3,495)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69	503
應收設算利息收入	482	-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2,908	3,338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5,891)	2,516
合併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影響數	( 889)	( 3,159)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 <u>1,466</u> )	<u>43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 <u>\$ 7,377</u> )	<u>\$ 133</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4年度	103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u>\$ 1,398</u> )	<u>\$ 2,539</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862</u>	<u>\$ 1,043</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u>	<u>\$ 3,355</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4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 1,881	\$ 740	\$ -	\$ 2,62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367	( 115)	-	1,252
應付休假給付	117	( 6)	-	111
備抵呆帳	-	1,416	-	1,416
存貨跌價損失	1,668	211	-	1,879
未實現兌換損失	-	50	-	50
	5,033	2,296	-	7,329
虧損扣抵	2,743	3,302	-	6,045
	<u>\$ 7,776</u>	<u>\$ 5,598</u>	<u>\$ -</u>	<u>\$ 13,374</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43)	\$ 243	\$ -	\$ -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4,691)	-	1,398	( 3,293)
	<u>(\$ 4,934)</u>	<u>\$ 243</u>	<u>\$ 1,398</u>	<u>(\$ 3,293)</u>

103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 1,964	(\$ 83)	\$ -	\$ 1,88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484	( 117)	-	1,367
應付休假給付	232	( 115)	-	117
備抵呆帳	4	( 4)	-	-
存貨跌價損失	1,019	649	-	1,668
	4,703	330	-	5,033
虧損扣抵	-	2,743	-	2,743
	<u>\$ 4,703</u>	<u>\$ 3,073</u>	<u>\$ -</u>	<u>\$ 7,776</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729)	\$ 486	\$ -	(\$ 243)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2,152)	-	( 2,539)	( 4,691)
	<u>(\$ 2,881)</u>	<u>\$ 486</u>	<u>(\$ 2,539)</u>	<u>(\$ 4,934)</u>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虧損扣抵</u>		
常熟精玖旺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105 年度到期	\$ 8,840	\$ 8,636
106 年度到期	3,819	3,731
108 年度到期	4,375	4,274
109 年度到期	7,356	7,187
110 年度到期	4,260	-
	<u>\$ 28,650</u>	<u>\$ 23,828</u>
精玖旺機械（深圳）有限公司		
109 年度到期	\$ 2,547	\$ 12,443
110 年度到期	637	-
	<u>\$ 3,184</u>	<u>\$ 12,443</u>
<u>可減除暫時性差異</u>		
常熟精玖旺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備抵呆帳	\$ 1,210	\$ 259
存貨跌價損失	2,571	2,507
	<u>\$ 3,781</u>	<u>\$ 2,766</u>
精玖旺機械（深圳）有限公司		
備抵呆帳	\$ 1,438	\$ 4,261
存貨跌價損失	202	697
未實現兌換損益	-	1,129
	<u>\$ 1,640</u>	<u>\$ 6,087</u>
惠州精玖旺硬質合金有限公司		
備抵呆帳	\$ 1,484	\$ 1,253
存貨跌價損失	3,906	3,574
	<u>\$ 5,390</u>	<u>\$ 4,827</u>
東台精玖旺硬質合金科技有限 公司		
備抵呆帳	\$ 49	\$ 5
存貨跌價損失	1,140	1,114
	<u>\$ 1,189</u>	<u>\$ 1,119</u>

(六) 未使用之投資抵減、虧損扣抵及免稅相關資訊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u>尚未扣抵餘額</u>	<u>最後扣抵年度</u>
\$ 14,925	113 年
<u>2,181</u>	114 年
<u>\$ 17,106</u>	

常熟精玖旺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u>尚未扣抵餘額</u>	<u>最後扣抵年度</u>
\$ 8,840	105
3,819	106
4,375	108
7,356	109
<u>4,260</u>	110
<u>\$ 28,650</u>	

精玖旺機械（深圳）有限公司

<u>尚未扣抵餘額</u>	<u>最後扣抵年度</u>
\$ 12,736	109
<u>3,183</u>	110
<u>\$ 15,919</u>	

(七)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	\$ -	\$ -
87 年度以後	( <u>95,116</u> )	( <u>85,085</u> )
	<u>(\$ 95,116)</u>	<u>(\$ 85,085)</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832</u>	<u>\$ 1,832</u>

104 及 103 年度因為累積虧損，故無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八) 所得稅核定情形

合併公司之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2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 二三、每股虧損

	單位：每股元	
	104年度	103年度
基本每股虧損	<u>(\$ 0.15)</u>	<u>(\$ 0.37)</u>
稀釋每股虧損	<u>(\$ 0.15)</u>	<u>(\$ 0.37)</u>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之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 本年度淨損

	104年度	103年度
本年度淨損	<u>(\$ 8,444)</u>	<u>(\$ 20,694)</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淨損	<u>(\$ 8,444)</u>	<u>(\$ 20,694)</u>

#### 股數

	單位：仟股	
	104年度	10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56,531</u>	<u>56,531</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56,531</u>	<u>56,531</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二四、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4 及 103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 (一) 合併公司分別於 104 及 103 年度將 12,942 仟元及 34,485 仟元之預付設備款轉列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參閱附註十一)
- (二) 合併公司分別於 104 及 103 年度將 16,559 仟元及 17,309 仟元之自製存貨轉列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參閱附註十一)

(三) 合併公司分別於 104 及 103 年度取得購置公允價值合計 21,787 仟元及 39,657 仟元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應付款項共計減少 263 仟元及減少 793 仟元，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共計 22,050 仟元及 40,450 仟元。(參閱附註十一)

##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自 101 年起並無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半年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 二六、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帳上無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有重大差異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u>\$283,197</u>	<u>\$302,041</u>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u>\$532,516</u>	<u>\$576,953</u>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存入保證金、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報告，管理層依據其職責進行監督風險與落實政策的執行，以減輕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暴險之類型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包括：

#####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及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十。

#####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人民幣及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

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將使本期稅後淨損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其對本期稅後淨損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美 元 之 影 響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損 益	\$ 53 (i)	\$ 2,470 (i)	(\$ 175)(i)	(\$ 272)(i)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人民幣及美元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應付款項及借款。

##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以浮動利率向銀行借入借款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之政策為維持浮動利率借款以減低利率變動風險，且目前並無操作利率避險工具，並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隨時監控利率風險，倘有需要將採行必要之措施，以因應市場利率巨幅變動產生之風險控管。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76,161	\$ 57,622
— 金融負債	445,643	480,374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之稅後淨損將分別增加／減少 3,067 仟元及 3,509 仟元。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價值。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多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者，且於資產負債表日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收回之壞帳風險，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請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平均借款利率推導而得。

104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短於 1 年 1 至 3 年 3 年以上		
		短於 1 年	1 至 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2.41	\$ 330,467	\$ -	\$ -
應付短期票券		10,000	-	-
應付票據		5,839	-	-
應付帳款		9,032	-	-
其他應付款		71,802	-	-
長期借款	2.70	69,187	47,392	-
存入保證金		200	-	-
		<u>\$ 496,527</u>	<u>\$ 47,392</u>	<u>\$ -</u>

103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短於 1 年 1 至 3 年 3 年以上		
		短於 1 年	1 至 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2.405	\$ 314,987	\$ -	\$ -
應付票據		6,905	-	-
應付帳款		8,447	-	-
其他應付款		81,023	-	-
長期借款	2.502	100,320	70,313	9,214
存入保證金		204	-	-
		<u>\$ 511,886</u>	<u>\$ 70,313</u>	<u>\$ 9,214</u>

(2) 融資額度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每年重新檢視)		
— 已動用金額	\$492,273	\$538,714
— 未動用金額	<u>7,228</u>	<u>4,254</u>
	<u>\$499,501</u>	<u>\$542,968</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雙方同意下得展期)		
— 已動用金額	\$ 69,980	\$ 70,368
— 未動用金額	<u>4,995</u>	<u>10,184</u>
	<u>\$ 74,975</u>	<u>\$ 80,552</u>

## 二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5,881	\$ 5,805
退職後福利	<u>239</u>	<u>239</u>
	<u>\$ 6,120</u>	<u>\$ 6,044</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融資借款之擔保品：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備償專戶（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3,324	\$ 800
銀行存款－備償專戶（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7,608	4,001
自有土地	47,708	47,708
建築物－淨額	83,527	100,487
預付租賃款	<u>38,784</u>	<u>40,384</u>
	<u>\$180,951</u>	<u>\$193,380</u>

## 二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或有事項

本合併公司申請銀行融資額度開立本票分年度列示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銀行融資額度－本票	<u>\$147,000</u>	<u>\$205,000</u>

###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04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640	32.825 (美元：新台幣)	\$ 53,836
美 元	198	6.4936 (美元：人民幣)	6,512
人 民 幣	1,275	4.995 (人民幣：新台幣)	6,370
新 台 幣	27,469	0.2002 (新台幣：人民幣)	27,469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280	32.825 (美元：新台幣)	42,029
美 元	1,202	6.4936 (美元：人民幣)	39,456
新 台 幣	278,678	0.2002 (新台幣：人民幣)	278,678
103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548	31.65 (美元：新台幣)	\$ 80,644
美 元	300	6.1238 (美元：人民幣)	9,506
人 民 幣	58,441	5.092 (人民幣：新台幣)	297,582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366	31.65 (美元：新台幣)	43,221
美 元	2,516	6.1238 (美元：人民幣)	79,631

合併公司於 104 及 103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兌換損失 8,773 仟元及兌換利益 7,575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八)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七)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 三二、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係以單一營運部門進行組織管理及分配資源，且所營事業集中於鋁合金鍛造、壓鑄及模具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另合併公司提供給營運決策者覆核之部門資訊，其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相同，故 104 及 103 年度應報導之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可參照 104 及 103 年度之綜合損益表。

#### (一)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自行車零件	\$394,322	\$449,017
電動車零件	76,994	-
電腦電工材料、零件	176,101	168,971
汽車材料零件	102,674	138,244
高強度鋁合金材料零件	19,167	35,439
其他	21,700	13,421
	<u>\$790,958</u>	<u>\$805,092</u>

#### (二)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二個地區營運－台灣及中國。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新加坡	\$ 117,714	\$ 142,510	\$ -	\$ -
馬來西亞	72,648	74,555	-	-
台灣	94,474	116,196	82,808	86,465
中國	375,505	406,150	482,869	516,800
越南	106,547	50,143	-	-
其他	24,070	15,538	-	-
	<u>\$ 790,958</u>	<u>\$ 805,092</u>	<u>\$ 565,677</u>	<u>\$ 603,265</u>

(三) 主要客戶資訊

104 年度自行車零件－直接銷售之收入金額 394,322 仟元中，有 106,547 仟元係來自合併公司之最大客戶。103 年度無其他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

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註2)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	匯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呆帳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價值	個別對象資產與負債 (註3)	資金貸與總額 (註3)	註
0	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台精政旺硬質合金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 34,465	\$ 34,465	\$ 34,465	-	-	業務往來	業務往來	\$ 126,248	逾期應收款轉列金貸與	\$ -	\$ -	\$ 126,248	\$ 322,787	-	
		常點精政旺精機有限公司	"	Y	32,496	27,823	27,823	-	-	"	"	27,823	"	-	-	27,823	322,787	-	
		惠州精政旺硬質合金有限公司	"	Y	107,783	107,783	102,641	-	-	"	"	108,437	"	-	-	108,437	322,787	-	
1	惠州精政旺硬質合金有限公司	精政旺機械(深圳)有限公司	"	Y	33,811	100,742	33,811	-	-	"	"	87,750	"	-	-	104,425	1,305,343	-	
		常點精政旺精機有限公司	"	Y	30,963	100,742	23,149	-	-	"	"	13,760	"	-	-	104,425	1,305,343	-	
		東台精政旺硬質合金科技有限公司	"	Y	52,143	100,742	15,065	-	-	"	"	15,577	"	-	-	104,425	1,305,343	-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依據董事會通過額度為限。

註3：依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限額計算如下：

個別對象資產與限額：與本公司最近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1.東台精政旺硬質合金科技有限公司 126,248 仟元。

2.常點精政旺精機有限公司 27,823 仟元。

3.惠州精政旺硬質合金有限公司 108,437 仟元。

業務往來資金貸與總額：公司淨值 60% = 537,979 仟元 × 60% = 322,787 仟元。

依惠州精政旺硬質合金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限額計算如下：

個別對象資產與限額：公司淨值 40% = RMB 52,266 仟元 × 40% = RMB 20,906 仟元。

資金貸與總限額：公司淨值之 5 倍：RMB 52,266 仟元 × 5 = RMB 261,330 仟元。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五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前述限額之限制。

註4：子公司間資金貸與應收款帳齡超過正常授信條件而轉列。

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對象關係 (註 2)	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之限額 (註 3)	本期最高 保證餘額	期末 保證餘額 (註 4)	背書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	背書 最高 限額 (註 3)	證 屬 母 子 公 司 對 背 書 保 證	屬 子 母 公 司 對 背 書 保 證	屬 對 大 陸 地 區 背 書 保 證	註
0	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United Alloy - Tech (B.V.I.) Co., Ltd.	(2)	\$ 268,990	\$ 52,000	\$ 52,000	\$ 38,879	\$ -	9.67	\$ 268,990	Y	N	N	-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 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 (3) 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3：依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管理辦法限額計算如下：

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公司淨值 50%：537,979 仟元 x 50% = 268,990 仟元。

背書保證總限額：公司淨值 50%：537,979 仟元 x 50% = 268,990 仟元。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背書保證，不受前述限額之限制。

註 4：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對 United Alloy - Tech (B.V.I.) Co., Ltd. 之背書保證，董事會通過額為 USD1,600 仟元。

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授信期間	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台精玫旺硬質合金科技公司	本公司控股 100% 之 United Alloy-Tech (B.V.I.) Co., Ltd. 持股 100% 之子公司	進貨	\$ 112,148	47%	以債權債務相抵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以債權債務互抵	\$ -	-	-

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註 1)	逾期金額	應收應收		應收關係人款項應收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額	處		
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惠州精玖旺硬質合金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 100% 之 United Alloy-Tech (B.V.I.) Co., Ltd. 持股 100% 之子公司	\$ 129,109	-	\$ 102,641	轉列資金貸與	\$ 32,587	\$ -	

註 1：應收關係人款項係代收付性質，故不擬計算週轉率。

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本 期	始 投 期	資 金 額	年 底 股	未 比 率 (%)	持 帳 面	有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本 額	本 期 認 列 之 益 (損)	備 註
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亨泰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彌敦道 328-342A 儉德大廈十樓 C 室	從事鋁合金鍛造、壓 鑄及模具之加工 業務	\$ 11,534	\$ 11,534	\$ 11,534	-	100	\$ 60	60	(\$ 1,573)	—	
	United Alloy-Tech (B.V.I) Co., Ltd.	Citco Building, Wickhams Cay, P.O.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經營各種事業之轉 投資	378,212	378,212	378,212	12,099,525	100	420,754	420,754	( 1,527)	( 2,223)	(註 1)

註 1：含本期已實現銷貨毛利 734 仟元及未實現銷貨毛利 1,430 仟元。

註 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型	進金	銷		貨比	價	格	交 付	易		條 件	應收(付) 金	票據、帳款 額	百分比	未實現損益	備註
			額	百分比					款 條 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精致旺機械(深圳)有限公司	進貨	\$ 7,605		3		依集團策略分工而定	視雙方營運需求					\$ -	-	-		
惠州精致旺硬質合金有限公司	進貨	94,165		39		"	"					-	-	790		
常熟精致旺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進貨	15,883		7		"	"					-	-	137		
東台精致旺硬質合金科技有限公司	進貨	112,148		47		"	"					-	-	503		

註 1：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於合併報表中消除。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徐永誠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二十四日